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新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愉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内容是否能够实现，受市场环境、政策因素及公司业务开展实际情况影响较大，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醒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隆利科技、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盛杰投资	指	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
国盛资本	指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民企高质量发展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隆高科	指	宝隆高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惠州隆利	指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隆利光电	指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厦门隆利	指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隆利视讯	指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隆利信达	指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福隆光电	指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印度隆利	指	隆利科技（印度）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美铠光学	指	深圳市美铠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隆圆泰	指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爱幕创新	指	深圳爱幕创新技术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25）及其下属子公司
信利光电	指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和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
TCL集团	指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100）及其下属子公司
帝晶光电	指	深圳市帝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长信科技	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088）及其下属子公司
同兴达	指	深圳市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845）及其下属子公司
深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000050）及其下属子公司
友达	指	友达光电（昆山）有限公司
蓝思科技	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33）及其下属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模组	指	模块化组件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发光二极管, 是一种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可见光的固态半导体器件
OLED	指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的缩写, 有机发光二极管, 一种自发光式新型平板显示器件
FPC	指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 柔性电路板, 是以聚酰亚胺或聚酯薄膜为基材制成的一种具有高度可靠性, 绝佳的可挠性印刷电路板。具有配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弯折性好的特点
模切	指	将大卷光学膜材通过专用设备加工成型成各种特定尺寸、形状膜片的工艺过程
Mini-LED	指	次毫米发光二极管
Micro-LED	指	微型 LED, 是将 LED 结构设计进行薄膜化、微小化、阵列化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增强现实
VR	指	Virtual Reality/虚拟现实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隆利科技	股票代码	30075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隆利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LONGLI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ONG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新理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俊丽	李姝涵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3 层、4 层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3 层、4 层
电话	0755-28111336	0755-28111336
传真	0755-29819988	0755-29819988
电子信箱	longli@lbggy.com	longli@lbggy.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9,913,595.03	399,124,195.56	5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084,084.50	-11,670,512.49	52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427,029.05	-24,510,646.64	28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068,280.52	-153,134,331.08	295.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6	4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6	4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1.52%	5.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57,644,055.78	1,791,428,797.84	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1,041,360.02	1,096,478,337.44	2.24%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201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4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7,132.2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91,261.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8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8,209.20	
合计	5,657,055.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行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呈现如下显著特征：

2024 年上半年，随着行业周期底部的逐渐确认、市场需求回暖、AI 赋能以及创新产品发布，2024 年消费电子行业延续了当前复苏态势，在逐步复苏的需求带动下，背光市场已缓慢回到增长轨道。

1、背光显示模组行业的发展趋势

作为液晶显示模组必备的关键配套组件，背光显示模组的亮度、色度、均匀度和厚度对液晶显示模组的性能具有重要影响。随着用户对液晶显示终端应用产品用户体验、产品性能、外形设计要求的持续提升，背光显示模组也朝着较大尺寸、轻薄化、超窄边框、异型化、高亮化、应用多元化以及节能环保的方向发展。

（1）背光显示模组向较大尺寸发展

在液晶显示技术领域，消费者往往需要外形更加轻薄，画面更大且更加清晰、显示内容更加丰富的产品，液晶显示技术将沿着这一方向继续发展。单从显示界面来看，由于大屏化可以在视频、游戏体验上带来更佳的用户体验，手机显示屏尺寸逐年增大。例如，苹果手机从 3.5 英寸的 iPhone4 逐步发展为 6.7 英寸的 iPhone15 pro max。伴随着手机液晶显示屏的增大，背光显示模组的尺寸也相应增大。

（2）背光显示模组正向轻薄化、超窄边框方向发展

近年来，随着新兴消费电子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电子产品“外型时尚、轻便可携”的超薄设计需求愈发强烈，促使人们对屏幕显示要求越来越高，屏幕亦越来越轻薄，背光显示模组作为液晶显示屏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也面临着轻薄化的趋势要求。

（3）背光显示模组向高亮化发展

亮度是背光显示模组的主要性能指标之一，如何在同样条件的发光源下得到更高亮度的背光显示模组是各背光显示模组生产厂商需要掌握的核心技术。背光显示模组的整体光学性能主要取决于光学设计和工艺制作能力，以及成品的精密组装能力。同样的发光源下，更高的亮度证明了背光显示模组的光效率利用能力，也更符合节能环保的要求。

（4）背光显示模组行业终端应用产品多元化发展

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在车载、VR、电视、手机、平板电脑等领域。随着终端产品应用多元化发展，还将更广泛地应用于医用显示仪、工控显示器等产品上。终端应用产品多元化的发展从产品定制化程度、抗电磁干扰、稳定性等方面都对背光显示模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背光显示模组生产厂商需紧密把握行业动态，适时根据应用产品需要推出适用的背光显示模组，以抓住市场机会，保持市场竞争力。

（5）背光显示模组向节能、低耗方向发展

液晶显示器的显示质量越来越高、显示界面越来越大、内容越来越丰富，伴随着的是能耗越来越高，更重要的是电子产品的续航能力也将大幅下降。因此，除了电池方面的改进外，液晶显示器行业也需要向节能、低耗方向改进。背光显示模组作为主要的耗能部件，需要进行一定改进，从而在保证能耗不会升高的同时增强显示功能，有效满足市场的需求。近年来，节能、低耗已成为背光显示模组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2、显示领域各类技术长期共存

显示屏应用范围涵盖手机、电视、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显示器、车载显示、工控显示、智能家居及穿戴、健康医疗等万物互联人机交互使用领域，市场规模巨大，可以同时容纳 LCD、Mini-LED、Micro-LED 及 OLED 等在内的多种技术。显示产品使用场景丰富，各种显示技术在色彩对比度、亮度、可靠性、使用寿命、功耗、生产成本等各方面各有所长，未来将长期共存。

（1）TFT-LCD

TFT-LCD 凭借其更成熟的产业链、成熟的技术、较高的可靠性、较低的生产成本等优势，被广泛应用于手机、电视、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工控显示、车载显示、医用显示等领域中，是当前主流的显示技术。比如在专业显示领域，在使用寿命、使用环境适应性、稳定性等方面对显示屏的要求更高，而 LCD 显示屏相较于 OLED 屏寿命更长且更稳定，因此更有优势。

（2）Mini-LED

Mini-LED 显示技术是目前“超高清”显示市场较优的新兴技术路径。由于能够利用现有成熟的 LCD 产业链基础，其生产成本相较其他新兴显示技术更低，具备快速提高市场渗透率的潜力。相比于 OLED 技术，Mini-LED 屏幕在节能方面表现更佳。随着苹果等厂商将 Mini-LED 技术应用到新产品中，未来全球和国内的 Mini-LED 市场均有望进一步大幅增加，据 Astute Analytica 预测，2027 年 Mini-LED 市场规模将达到 93.43 亿美元，2021-2027 年复合增速达 78.3%。

（3）Micro-LED

Micro-LED 显示技术的 LED 芯片尺寸小于 50um，其显示像素间距可以由毫米级缩小到微米级。Micro-LED 显示技术具备功耗低、亮度高、解析度高、色彩饱和度佳等优点，相比于 OLED 技术，Micro-LED 功耗更低，亮度更高。但目前存在生产技术难度较大等问题。由于关键技术难题尚待攻克，其距离市场化仍有距离。

(4) OLED

有机发光二极管 (OLED) 具有自发光的特性，拥有轻薄、功耗低、柔性好、发光效率高等特点，但同时也存在着良率较低、生产成本较高、使用寿命较短等问题。相比于 LCD 技术，OLED 产品成本较高、产能有限，导致终端产品的价格相对较高，目前主要应用于部分中高端手机。

(二) 同行业公司基本情况

1、瑞仪光电

瑞仪光电成立于 1995 年 7 月，是我国台湾地区第一家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研发与制造的厂商，主要业务为背光显示模组的设计、制造、组装和销售。瑞仪光电是世界领先的背光显示模组厂商，其股票于 2002 年 4 月在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 2002 年、2003 年和 2007 年分别在我国大陆苏州、南京和广州设立厂区。瑞仪光电系苹果手机的二级供应商之一，为苹果手机的液晶显示模组供应商提供背光显示模组产品。

2、日本美蓓亚集团

日本美蓓亚集团为日本第一家微型、小口径滚珠轴承专业生产厂家，创立于 1951 年，并逐步扩展至机械加工、电子设备加工领域。日本美蓓亚集团于 1999 年投产背光显示模组，并在我国苏州设有工厂，是国际上具备较高精密产品制作能力的厂商之一。日本美蓓亚集团已于日本证券市场上市，也是苹果手机的二级供应商之一。

3、东莞三协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三协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生产高亮度背光显示模组产品，成立于 2003 年 7 月，注册资本为 8,156.8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东莞市高埗镇冼沙一坊工业区，为三协精工（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4、伟志控股有限公司

伟志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注册于开曼群岛，其总部位于中国香港，并于 2014 年 11 月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为 1305.HK。伟志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生产 LED 背光产品的公司，在深圳、惠州和宜昌设有工厂。

5、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明科技（股票代码：002992.SZ）成立于 2006 年 8 月，主营业务为 LED 背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主要工序深加工）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及锂电池复合铜箔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车载显示、医用显示仪、工控显示器等领域。

6、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极光（股票代码：300940.SZ）成立于 2009 年 1 月，主营业务为以背光显示模组为核心的手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智能手机和车载显示、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各种专业显示领域。

（三）公司目前所处 LED 产业链的环节及业务模式

公司位于 LED 产业链的中游环节，目前处于中国大陆生产背光显示模组行业前列。公司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背光显示模组（LED 和 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Micro-LED 显示产品等），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公司在方案设计、量产和客户基础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有核心竞争力，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荣获“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等称号。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以“以产定购”为主，部分通用材料会根据需要合理备料，将原材料采购过程和产品生产过程进行有效结合，以达到降低库存风险、控制成本和产品质量的效果。在选择供应商时，公司采购部联合其他部门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询价、验证、评估、议价、检测、评审、签约等工作，通过上述流程的供应商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并由公司对其进行月度和年度评审。公司同种生产物料均由 2 家以上供应商供应，且公司一般会与已经确定的供应商维持长期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品质和供应量的稳定。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客户对背光显示模组产品的尺寸、性能、参数等要求不同，公司的生产具有“定制化、批量化”的特点，因此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市场部在接受客户订单后，通过 ERP 系统下达订单需求，并由物控部根据产品物料清单计算生产物料需求，同时制定周计划生产表和日生产指令单。公司生产部确认日生产指令单后，领料制作首件，交由品质部进行判定。首件由研发部与 PM 部确认之后通知工程部调试设备，调试完成后通知生产部投入生产。品质部进行产品巡检和检验以及相关 ORT 实验投入。

针对公司的生产和品质管理过程，公司制定了一整套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包括《生产过程管理程序》《产品检验管理程序》等，以确保生产的产品满足客户质量标准及人员安全保证，实现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的产品生产和管理水平。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客户主要为液晶显示模组企业和 Tier 1 厂。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和自身议价能力与客户确定销售价格，并根据客户的经营实力及信用等级分别确定信用期限。公司设有市场部，分终端销售和模组销售，终端销售主要负责终端客户的相关市场信息收集、行业发展趋势研究、新项目立项和评估等工作；模组销售主要负责落实执行，完成销售、回款、客户关系的管理、销售合同及账目管理等工作。

公司客户液晶显示模组企业和 Tier 1 厂在选择供应商时均要经过严格、复杂及长期的认证过程，会实地考察供应商的研发、品质、生产等各项体系，并通过打样、试产、检验等程序，最后才以合格供应商的形式与公司开展合作；此外，液晶显示终端应用产品厂商也会对公司进行认证。因此，公司一旦通过液晶显示模组企业的供应商资格认定，则会与客户之间形成较紧密、稳定且长期的合作关系。

（四）公司市场地位及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背光显示模组，经过十多年的行业深度耕耘，凭借良好的品质和领先的技术，公司获得了国内外大型液晶显示模组企业、Tier1 厂、VR 企业等的认可，目前处于国内背光显示模组行业前列。

在技术方面，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以提升技术实力作为培育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自主研发并掌握了超薄超高亮度 LGP 压缩模技术、超短光程背光模组技术、线光源（COB）背光模组技术、异形背光模组（U 槽和开孔项目）技术、LGP 光学设计和微结构设计加工技术等，不断升级超薄、高亮、窄边框、高色域及全面屏、异型屏等显示技术，提升产品的性能，满足产品升级的要求。

为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积极布局新技术研发，公司早在 2016 年开始在 Mini-LED 领域进行技术研发，基于公司在新型显示的光学效果处理方面深厚的积累，目前公司布局了全系列应用领域的技术，已取得了一定的先发优势，并且积累了丰富的客户、人才、技术、专利等方面的储备。现阶段研究的 Mini-LED 技术可应用于车载显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显示器以及智能穿戴等。目前公司已经向部分车载客户、VR 客户、消费类客户等批量出货。同时，公司布局了行业前沿技术 Micro-LED 技术，也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创新理念，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随着国际化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在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口碑，与国际一流企业的合作也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技术的创新升级和产品质量的提升，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五）公司重大技术创新、重大研发成果及其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的具体影响

公司已投入大量资金及人力开展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分别在 IC 驱动、电路设计、结构、光学以及柔性板封装方面进行了研究和整合，率先实现了多个应用领域的技术突破，目前已经成功应用于车载显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

视、显示器以及 VR 等领域。此外，公司也在积极布局行业前沿技术，如公司布局的 Micro-LED 技术，已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这有利于公司未来开拓产品应用领域，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保持竞争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背光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背光显示模组，可应用于车载显示、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工控显示器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产品无重大变化。主要产品如下：

1、LED 背光显示模组

公司生产的 LED 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显示、智能穿戴、工控显示器等领域，具有寿命长、价格低、应用领域广泛等优点。LED 背光显示模组经过多年的发展，随着不断更改产品的材料、改善工艺、升级操作方法、设备等，产品的生产效率、品质良率等得到了不断提升。

2、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

公司生产的 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在技术原理上，Mini-LED 背光与传统 LED 背光基本一致，主要是背光 LED 灯珠尺寸缩小、动态分区增多等，技术难度较高。相比于传统的背光 LED 模组，Mini-LED 显示模组能够实现更好的对比度和 HDR（高动态范围图像）显示效果，且在功耗、成本、寿命、亮度等方面具备优势；显示效果与 OLED 相媲美，Mini-LED 在寿命、成本和性能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同时也不存在 OLED 的烧屏、色衰等问题，更容易产业化，主要应用于车载显示、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领域。随着 Mini-LED 背光显示模组逐步产业化，解决方案不断优化，产品良率也不断提升。

（二）业绩驱动因素

作为国内领先的背光显示模组企业，2024 年公司继续坚持以盈利能力为基础，以利润为目标的高质量长期发展战略，凭借公司不断创新的研发能力和智能制造一体化的供应能力，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服务。2024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6.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8.41 万元，同比增长 529.15%。具体措施如下：

1、深化 Mini-LED 等新业务，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

（1）重点发展智能座舱业务，利用公司 Mini-LED 技术在车载显示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不断拓展国内外客户；

(2) 苹果发布了其 Vision Pro 混合现实头戴设备，苹果的入局，VR 行业将迎来一次发展变革的新机遇，头部玩家如 Meta、Pico 等必将加速创新，共同推动 VR 产业链创新发展升级，AI+VR 的浪潮下，公司积极利用技术和量产等先发优势，抓住智能穿戴的发展机遇；

(3) 近期 AI 手机、AI 笔记本等的兴起，换机潮的来临，消费电子终端需求有望加速回暖，市场空间进一步打开，公司充分利用十多年的技术优势和客户资源，稳步向前。同时，在电竞显示器业务上，公司加强与海外市场的接触，积极打开海外市场；

(4) 在消费升级的持续推动下，公司持续推进 Mini-LED 技术的应用，不断升级 Mini-LED 技术显示效果和降低成本，公司进一步深化 Mini-LED 技术在车载、VR、电竞等领域的应用，持续推进 Mini-LED 技术向各个应用领域拓展，加速商业化的进程。

2、加快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和推广，通过科技赋能，进一步增强企业实力

2024 年，公司坚持持续创新战略，不断加大新技术 Mini-LED、Micro-LED 等技术的研发投入，在光效突破、良率提升、衬底优化上继续努力，再次突破难点、解决痛点，进一步扩大 Mini-LED 技术高端产品份额，创新新结构、新工艺、缩时新程序。积极参与行业 Mini-LED、Micro-LED 等技术标准的制定，升级自身技术的同时推动行业的发展。同时发挥公司自身的先发优势，推动 Mini-LED 新技术快速实现产业化。

3、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24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结构，提升各部门的精益化管理，在日常经营中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活动，进一步树立费用效用意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做好各部门预算工作；在研发中，不断升级现有 LED 技术和 Mini-LED 等技术，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通过研发设计、工艺、材料等的集成，使用性价比更高的材料，并进行重新组合创新，提高产品良率，降低成本。在生产中，依靠技术改造降低成本，不断改善工艺，提升生产效率，在达到产品质量目标的同时，保证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确保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同时，根据自身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合理调整各岗位设置、人员配置，推进精细化运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三) 行业的周期性

背光显示模组的终端应用产品目前主要为电视、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显示、智能穿戴等电子产品，而电子行业与宏观经济形势息息相关。在宏观经济形势较为活跃时，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较大，增长率较高，带动背光显示模组行业销量增加；在经济形势低迷时，消费者购买力下降，电子产品的需求减少，从而使背光显示模组需求减少。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Mini-LED 领域的先发优势

自 2016 年以来，公司已投入大量资金及人力开展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分别在 IC 驱动、电路设计、结构、光学以及柔性板封装方面进行了研究和整合。公司的 Mini-LED 技术率先实现了多个应用领域的技术突破，已经成功应用于车载显示、显示器以及 VR 等领域。同时，公司布局了行业前沿技术 Micro-LED 技术，也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创新理念，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2、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高品质的生产能力、快速的客户需求响应能力，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结构群体，吸引了众多高端优质客户。公司下游客户为大陆、佛吉亚、伟世通、摩比斯、德赛西威、海微科技、远峰科技、航盛电子、鸿通科技、友达、长信、瀚宇彩欣、华星光电、信利、京东方精电、京东方、深天马、TCL 集团、信利光电、帝晶光电、同兴达等知名企业，终端客户为比亚迪、蔚来、理想、上汽、长城、广汽、福特、现代、丰田、吉利、大众、日产、领跑、阿维塔、极氪、合创、现代、Meta、Vajor、三星、华为、小米、vivo、OPPO 等知名终端企业。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内优质企业，为保证其自身产品质量的可靠性、企业运行的稳定性、经营成本的可控性，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获得其认证是公司产品研发、生产、品质控制和服务水平实力的综合体现。公司与其一经建立供应关系，将会维持相对稳定的业务往来关系。公司目前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及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奠定了基础。

3、技术优势

自设立以来，一直以提升技术实力作为培育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自主研发并掌握了超薄超高亮度 LGP 压缩模技术、超短光程背光模组技术、线光源（COB）背光模组技术、异形背光模组（U 槽和开孔项目）技术、LGP 光学设计和微结构设计加工技术等，不断升级超薄、高亮、窄边框、高色域及全面屏、异型屏等显示技术，提升产品的性能，满足产品升级的要求；同时，为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积极布局新技术研发，包括光学透镜技术、防偷窥背光技术、屏下指纹技术、逆棱镜背光技术、VR 技术等，为公司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提升整体竞争力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 Mini-LED 技术方面，公司早在 2016 年开始在 Mini-LED 领域进行技术研发，基于公司在新型显示的光学效果处理方面深厚的积累，目前公司布局了全系列应用领域的技术，已取得了一定的先发优势，并且积累了丰富的客户、人才、技术、专利等方面的储备。现阶段研究的 Mini-LED 技术可应用于车载显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电视、显示器以及智能穿戴等。目前公司已经向部分车载客户、VR 客户、消费类客户等批量出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 Mini-LED 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 16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6 项；已获得的专利共 113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4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在 Micro-LED 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 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已获得的专利共 13 项。

同时，公司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参与制定了《Mini-LED 背光组件通用技术规范》《Mini LED 背光发展白皮书》《Mini LED 背光发展白皮书》等标准，公司的技术等各方面充分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这为公司抢占市场先机起到了积极作用。

Micro-LED 技术方面，公司布局了行业前沿技术 Micro-LED 技术，也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培养出一支理论扎实、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创新及升级、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方面提供了强大的支持，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形成持续研发创新能力。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实施以组织全员参与为基础的 TQC 全面质量管理。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严格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的认证，并经过对 APQP、PPAP、FMEA、MSA、SPC 五大核心管理工具的实施应用，并通过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合格认证，获得国际汽车厂商车载产品的供应资格。

在外部产品质量保障方面，公司直接客户和终端客户须对公司进行严苛的双重认定审核及持续的不定期审核，审核的内容涉及产品质量全部的过程管理运行情况和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等。

公司在全面精细化质量管理下，不断拓展新的优质客户，公司产品能够满足客户严苛的产品质量要求，获得客户的认可。

5、智能制造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全产业链的智能制造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模切、五金、精密模具制造和注塑成型能力，能有效减少部件从外部订购、配送的时间，缩短产品交期。同时，公司充分利用全产业链优势和能力，积极挖掘各个环节的可延展性，利用各个环节独立对外和独立生产的能力，积极向上下游延展，以独立的生产能力对接客户，为公司增加业绩增长点。

在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公司非常注重信息化建设，通过 SAP 系统、MES 产品追溯系统、帆软 BI 系统与 WMS 仓存管理系统、泛微 OA 系统、HR 系统的无缝对接，通过全产业链智能制造与信息化系统的有效结合，能够实现对生产流

程所有环节进行数据化监控，有效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成本，保证公司生产产品在时效、质量、数量等方面的可靠性，在终端产品更新换代加快的市场环境下，可快速定制产品，及时响应客户需求。

6、凝心聚气的企业文化与价值体系和人才管理优势

公司在十多年的创业创新实践中，形成了一系列优秀的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观，激励一代代隆利人砥砺前行，同时，公司经营团队拥有扎实的专业知识、丰富的行业经验、领先的管理水平和敏锐的战略眼光，带领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持续做强的同时，瞄准未来发展机遇，坚定推进公司拓展车载、智能穿戴等业务，取得了诸多成绩。面对全球政治经济形势复杂、消费电子市场需求不振等影响，公司经营层克服重重困难，带领团队化低谷为成长机会，积极抢抓市场机遇，夯实自身核心能力，实现了经营质量全年行业领跑。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2024 年上半年，随着市场需求回暖、AI 赋能以及创新产品发布，2024 年消费电子行业延续了当前复苏态势，在逐步复苏的需求带动下，背光市场已缓慢回到增长轨道。根据 DIGITIMES Research 预测，2026 年全球车用显示屏出货将超过 2.5 亿片。根据 GrandViewResearch 预测，2028 年全球汽车显示市场规模将达到 240 亿美元。

作为国内 LED 和 Mini-LED 领先的背光显示模组头部企业，2024 年公司继续坚持以盈利能力为基础，以利润为目标的高质量的长期发展战略，通过深化 Mini-LED 等新业务，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重点发展智能座舱业务、VR、中大尺寸等新业务，通过科技赋能，进一步增强企业实力，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等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6.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8.41 万元，同比增长 529.15%。具体措施如下：

1、深化 Mini-LED 等新业务，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

(1) 重点发展智能座舱业务，利用公司 Mini-LED 技术在车载显示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不断拓展国内外客户；

(2) 苹果发布了其 Vision Pro 混合现实头戴设备，苹果的入局，VR 行业将迎来一次发展变革的新机遇，头部玩家如 Meta、Pico 等必将加速创新，共同推动 VR 产业链创新发展升级，AI+VR 的浪潮下，公司积极利用技术和量产等先发优势，抓住智能穿戴的发展机遇；

(3) 近期 AI 手机、AI 笔记本等的兴起，换机潮的来临，消费电子终端需求有望加速回暖，市场空间进一步打开，公司充分利用十多年的技术优势和客户资源，稳步向前。同时，在电竞显示器业务上，公司加强与海外市场的接触，积极打开海外市场；

(4) 在消费升级的持续推动下，公司持续推进 Mini-LED 技术的应用，不断升级 Mini-LED 技术显示效果和降低成本，公司进一步深化 Mini-LED 技术在车载、VR、电竞等领域的应用，持续推进 Mini-LED 技术向各个应用领域拓展，加速商业化的进程。

2、加快 Mini-LED 技术的研发和推广，通过科技赋能，进一步增强企业实力

2024 年，公司坚持持续创新战略，不断加大新技术 Mini-LED、Micro-LED 等技术的研发投入，在光效突破、良率提升、衬底优化上继续努力，再次突破难点、解决痛点，进一步扩大 Mini-LED 技术高端产品份额，创新新结构、新工艺、缩时新程序。积极参与行业 Mini-LED、Micro-LED 等技术标准的制定，升级自身技术的同时推动行业的发展。同时发挥公司自身的先发优势，推动 Mini-LED 新技术快速实现产业化。

3、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24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结构，提升各部门的精益化管理，在日常经营中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活动，进一步树立费用效用意识，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做好各部门预算工作；在研发中，不断升级现有 LED 技术和 Mini-LED 等技术，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通过研发设计、工艺、材料等的集成，使用性价比更高的材料，并进行重新组合创新，提高产品良率，降低成本。在生产中，依靠技术改造降低成本，不断改善工艺，提升生产效率，在达到产品质量目标的同时，保证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确保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同时，根据自身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合理调整各岗位设置、人员配置，推进精细化运营，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19,913,595.03	399,124,195.56	55.32%	主要系业务有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485,535,796.01	362,105,920.31	34.09%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10,255,264.26	6,768,741.13	51.51%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9,765,985.40	26,345,715.68	12.98%	主要系因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10,191.78	-404,335.31	176.72%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720,417.98	-7,184,222.53	221.38%	主要系本期盈利所致
研发投入	39,646,130.50	31,977,743.06	23.98%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68,280.52	-153,134,331.08	295.95%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71,412.39	-50,173,808.38	-114.60%	主要系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在建项目及投资理财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05,957.00	230,002,247.17	-119.7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20,569.28	26,736,611.85	450.26%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较多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背光显示模组	612,075,212.63	480,801,440.50	21.45%	59.25%	35.70%	13.6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海外	背光显示模组	344,076.00	37,568,456.92	
华北	背光显示模组	292,841.00	4,715,642.52	
华东	背光显示模组	17,239,058.00	204,116,786.91	
华南	背光显示模组	7,335,940.00	80,075,595.71	
华中	背光显示模组	2,347,057.00	160,662,486.28	
西南	背光显示模组	12,935,480.00	124,841,789.39	
东北	背光显示模组	1,712.00	94,454.90	
合计		40,496,164.00	612,075,212.63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619,913,595.03	100.00%	399,124,195.56	100.00%	55.32%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背光显示模组	销售量	万片 (pcs)	4,049.62	3,551.14	14.04%
	销售收入	万元	61,207.52	38,434.71	59.25%
	销售毛利率	%	21.45	7.81	13.64%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背光显示模组 (万片)	5,714.12	4,030.56	70.54%	386

公司以 LED 显示屏换取广告权益

是 否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1,261.85	1.18%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8,953,443.62	-15.23%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0.14	0.00%	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没有直接关系的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79,484.15	0.14%	企业发生的与其日常活动没有直接关系的支出，如罚款、捐赠等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189,622.60	-2.02%	计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是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05,216,844.76	27.20%	342,093,956.15	19.10%	8.10%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使得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09,355,059.37	22.04%	433,170,640.81	24.18%	-2.14%	
存货	72,294,450.23	3.89%	93,802,381.51	5.24%	-1.35%	
固定资产	353,689,539.26	19.04%	364,751,440.15	20.36%	-1.32%	
在建工程	117,880,906.61	6.35%	66,678,826.60	3.72%	2.63%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中大尺寸Mini-LED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在建项目的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76,783.71	0.12%	4,978,508.51	0.28%	-0.16%	
短期借款	50,074,861.11	2.70%	50,074,861.11	2.80%	-0.10%	
合同负债	1,262,893.69	0.07%	641,380.54	0.04%	0.03%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5,059,000.00			25,059,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8,727.47							978,727.47
应收款项融资	164,799,090.35			-1,055,726.10	0.00		-85,996,936.23	79,857,880.22
上述合计	165,777,817.82			-1,055,726.10	25,059,000.00		-85,996,936.23	105,895,607.6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七、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4,307,503.80	16,949,557.96	279.4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 资 项 目 涉 及 行 业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进 度	预 计 收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收 益	未 达 到 计 划 进 度 和 预 计 收 益 的 原 因	披 露 日 期 (如 有)	披 露 索 引 (如 有)
中大尺寸Mini-LED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自建	是	新一代信息技术	54,378,671.10	147,616,803.62	募集资金	72.26%	0.00	0.00	不适用	2021年0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Mini-LED显示模组新建项目	自建	是	新一代信息技术	9,187,932.70	140,101,903.15	募集资金	76.86%	0.00	0.00	不适用	2020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隆利科技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	自建	是	新一代信息技术	740,900.00	8,200,238.51	自有资金	1.52%	0.00	0.00	不适用	2020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64,307,503.80	295,918,945.28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165,777,817.82			25,059,000.00			-84,941,210.13	105,895,607.69	自有资金

合计	165,777,817.82	0.00	0.00	25,059,000.00	0.00	0.00	84,941,210.13	-105,895,607.69	--
----	----------------	------	------	---------------	------	------	---------------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954.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56.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74.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24.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45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74.44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775.56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1月5日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441ZC00414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7,162.70万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4,422.51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04.11万元)，鉴于公司募投项目之“LED背光显示模组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内结余金额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920,3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58.9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8,212,511.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1,787,447.1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1C000268号）验证。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511.68万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5,934.41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67.35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	调整后投资总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	项目达到预定	本报告期实现	截止报告期末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
--------	-------	--------	--------	--------	--------	--------	--------	--------	--------	--------	--------	--------

和超募资金投向	目(含部分变更)		投资总额	额(1)	金额	投入金额(2)	进度(3)=(2)/(1)	可使用状态日期	的效益	累计实现的效益	效益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Mini-LED显示模组新建项目	否	18,228.59	18,228.59	18,228.59	918.79	14,010.19	76.86%	2024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LED背光显示模组扩建项目	否	13,546.97	13,546.97	13,546.97	0	13,152.51	97.09%	2021年03月31日	997.51	-5,618.38	否	否
中大尺寸Mini-LED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否	20,428.74	20,428.74	20,428.74	5,437.87	14,761.68	72.26%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750	8,750	8,750	0	8,75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954.3	60,954.3	60,954.3	6,356.66	50,674.38	--	--	997.51	-5,618.3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0	--	--			--	--
合计	--	60,954.3	60,954.3	60,954.3	6,356.66	50,674.38	--	--	997.51	-5,618.38	--	--
分项	1、Mini-LED显示模组新建项目进展说明：											

<p>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p>	<p>Mini-LED 显示模组新建项目按照投入金额计算的完工程度为 76.86%，由于市场环境的影响，未达到预计进度。 2、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说明：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Mini-LED 显示模组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厂区变更为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隆利科技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及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p> <p>2、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及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308.8	2,505.9	0	0
合计		20,308.8	2,505.9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州隆利	子公司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研发、销售	16,000,000.00	1,028,178,109.70	-4,112,542.05	598,467,630.94	68,654,437.26	58,405,628.4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持有深圳市美铠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8.77%的股权，鉴于深圳市美铠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事项，已停工停产，2022 年公允价值调整为零，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未发生变化。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虽然公司依托较强的研发能力、稳定的客户资源、可靠的产品质量等优势，产品市场规模和市场地位得到逐步提升。但如果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而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失利，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不占优势或销售量大幅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了应对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与现有国内外大客户的深度合作，紧跟行业主流客户，持续保持作为诸多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同时，积极开拓新应用领域客户资源，着眼行业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并巩固公司品牌在业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加大在技术方面投入和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保持竞争优势。

（2）产品价格水平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形势呈现出复杂多变的态势，全球经济整体呈现弱复苏趋势，虽终端客户需求有所恢复，但行业竞争加剧，随着新产品新技术的逐步成熟，公司传统产品价格水平仍在底部区间。

因此，本公司需要通过不断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提高规模生产效率和产品良品率、采购性价比较高的原材料、拓宽新的应用领域，如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以应对行业产品价格下降的趋势。

（3）新技术带来的风险

以 OLED 为代表的新技术不断涌现，OLED 技术相较于 LCD 技术具有自发光、厚度薄、响应速度快、易弯曲及视角广等优点，但由于 OLED 显示面板存在工艺复杂、良率较低、成本较高、使用寿命较短等问题，且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手机市场，在占据智能手机市场绝大部分份额的中低端手机市场中占比较低。虽然目前显示器市场中仍然以液晶显示技术作为

主导，但未来如果 OLED 显示面板突破技术瓶颈、大幅降低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冲击中低端智能手机领域，将会对公司的 LCD 背光显示模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因此，公司将加大技术方面的布局和投入：1) 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升级，持续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水平，保持核心竞争力；2) 不断升级 Mini-LED 技术，积极布局新的 Micro-LED 技术；3) 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包括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等领域；为应对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到来的风险奠定坚实的基础，确保公司持续紧跟市场脚步并迅速满足客户新的需求，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4) 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客户包括京东方、深天马、TCL 集团、信利光电、帝晶光电、同兴达、东山精密、群创、友达等国内外液晶显示模组知名企业，并与其保持了密切的合作关系。由于液晶显示行业客户对供应商产品质量的管控较为严格，其供应商一经确定，一般会维持较长时间的稳定合作关系。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不佳或财务状况恶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已经拓展了国内外知名的车载客户、VR 客户，未来将扩大产品应用领域，如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工控、医疗、平板等专业显示领域，进一步拓展新的客户及海外市场，降低客户集中度风险。

(5) 部分原材料依赖进口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种类较多，其中高端膜材、导光板塑胶粒、LED 等部分原材料主要依赖进口。如果未来进口原材料供应商因意外事件出现停产、经营困难、交付能力下降、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或者出现汇率波动等情形，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此外，如果原材料出口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环境、经济环境、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发生贸易壁垒、政治风险，将可能对公司原材料的供给保障产生不利影响。

为避免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供求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坚持“低成本、低消耗、精加工、高毛利”的原则和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的策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工艺，控制生产成本，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全面努力提高产品的质量，在企业内部加强生产采购管控，提高整体议价能力，降低原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6) 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

公司产品终端应用领域主要集中于智能手机、车载显示、显示器、笔记本电脑、TV、VR、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等众多领域，而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科技产品均位于中美贸易战中美方对终端产品加征关税清单之列，一度受到了较为明显的冲击，若中美贸易摩擦未来再次升级，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将继续受到冲击，并向上游供应链传导，间接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风险。

公司将在保持原有主业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国内客户，继续大力拓展车载、智能穿戴、电竞显示器、新能源、医疗显示、工控市场、户外高显等应用领域，实现公司业务的整体优化。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29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东方财富证券、银华基金	公司业绩扭亏的原因、采取的措施以及未来是否能保持业绩增长的趋势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1 月 3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宝盈基金	公司车载产品的业务占比情况及对 2024 年 Mini-LED 车载业务的展望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2 月 2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鹏华基金	公司产能利用率的情况以及公司车载业务的发展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3 月 12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诺安基金、中庚基金、华安财产、创业兆富、笃诚投资、凌顶投资、华美国际	公司车载业务情况、对消费电子市场的看法以及 Mini-LED 技术在 VR 领域的应用效果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3 月 20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	公司对 Mini-LED 车载市场未来发展趋势的看法、苹果 VR 眼镜发布对公司 VR 业务的影响以及 Mini-LED 在消费电子上的前景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4 月 28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招商基金、博远基金、京管泰富基金、中信建投、趣时资产	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一季度整体的业绩情况、业绩好转的原因、对 LCD 显示领域市场的看法以及公司 2024 年的发展策略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09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其他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3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15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美国际	2023 年和 2024 年一季度公司的业绩及季度环比数据情况、业绩增长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

	栋				原因及采取的措施，公司 2024 年的发展战略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2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	2023 年和 2024 年一季度公司的业绩及季度环比数据情况、业绩增长原因，2024 年公司对 Mini-LED 车载业务的展望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24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电子、兴全基金、摩根士丹利基金	2024 年一季度公司的业绩及 2023 年每季度环比数据情况、综合毛利提升采取的措施，公司在 Mini-LED 技术上的优势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6 月 13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福证券、汇合创世投资、远东宏信、光大证券、黄石国资基金、路演光年	公司车载业务客户的覆盖及占比情况、在 VR 市场的竞争优势以及公司对玻璃基板的技术和专利布局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6 月 14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机构	金信基金、国投电子	公司车载业务的进展情况以及对未来 Mini-LED 车载产品市场需求的展望、对未来 VR 市场前景的看法以及 2024 年的发展战略	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6 月 21 日	深圳市龙华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 G 栋	实地调研	机构	建发股份、中信证券、玄甲基金、华美国际投资、圆石投资、兴海荣投资、杉树资产	Mini-LED 背光显示在车载上的渗透趋势、在 Mini-LED 方面的产能及毛利、公司在降本方面采取的措施以及产品结构调整	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25%	2024年03月20日	2024年03月20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18%	2024年05月16日	2024年05月16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郑柳丹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年07月18日	郑柳丹女士原定任期至2025年，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韩婷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年07月18日	韩婷女士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况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4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向激励对象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00 万份，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97 人。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宣传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有关的异议。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确定 2024 年 3 月 25 日为授予日，以 12.55 元/股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7 名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700.00 万份股票期权。

5、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 公司通过在工业园屋顶电站规划建设光伏、太阳能集热板等进一步提升了清洁能源使用比例；2) 生产中通过提高设备的能效，使用更高效的电机、采用节能设计，减少其能源消耗和相关的碳排放；3) 通过优化工作时间表，在非高峰时段安排维护任务或关闭不必要的设备可以降低能源消耗，以减少碳排放；4) 公司通过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改进生产工艺流程和上线智能生产线等措施，减少了公司能源消耗。5) 在日常管理上，通过给员工提供有关节能、废物管理和可持续实践的培训，鼓励员工参与可持续实践，公司加强节能环保知识宣传，提高员工节能意识，监督安全用电情况，建立减少碳排放的文化，保障各项节能环保措施的落实。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自 2018 年上市以来，隆利科技已连续 5 年在年度报告发布社会责任的相关内容，隆利科技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在可持续发展领域也取得了多项进展。

隆利科技始终重视可持续发展管理，将 ESG 要素纳入公司决策流程中，公司设置了体系部，由总经理直接管理，负责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层面对于可持续发展事项监管的有效性与及时性，强化可持续发展战略与运营方针的结合，提高 ESG 治理水平。同时，设置了环保工程师等相关岗位，编制了岗位说明书，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协助公司按 ISO 标准建立、实施和完善环境/有害物质管理体系，通过稽核与持续改善活动，为各部门提供良好的管理体系支持保障，以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2024 年上半年，公司获得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大湾区知名品牌、深圳知名品牌、卓越服务奖、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子公司惠州隆利获得了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等相关奖项。

(一) 绿色发展

隆利科技始终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响应我国“双碳”战略，通过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和其他生态环境的挑战。未来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隆利科技坚定绿色发展道路，致力于在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实

现绿色运营和节能减排。隆利科技通过不断完善能源管理体系、打造绿色供应链、增强员工的低碳意识等措施、切实减低业务的碳排放。2024 年上半年隆利科技“0”件环境违规事件，获得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1、打造绿色工厂

在高效的能源管理和增加可再生能源使用方面，隆利科技主要产业建立完善的能源管理体系，隆利科技在惠州仲恺隆利科技园屋顶电站规划建设 2.062MW 光伏，进一步提升了隆利科技清洁能源使用比例，年度平均发电量 189.48 万度，与相同发电量的火电相比，相当于每年可节约标煤 751.64 吨/年，相应每年可减少多种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其中减少二氧化碳约 1954.26 吨/年，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04 吨/年，氮氧化物 22.54 吨/年，汞及其化合物 0.22 吨/年，烟尘减排量 0.026 吨/年。

隆利科技在龙华区观澜街道黎光社区建设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参照《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GB/T 50878-2013）中的国家一星级绿色建筑的规划设计要求，统筹考虑项目全寿命周期内，节地与可持续发展场地、节能与能源利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室外环境与污染物控制、室内环境与职业健康、运行管理、技术进步与创新。通过采用综合优化设计、适宜的应用技术、施工控制及运营管理等措施，达到绿色建筑增量投资少、维护费用低的目的。体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项目建成后，预计围护结构节能率约为 50%，为工作人员提供舒适高效的生活空间；项目采用节水系统等，每年可节约项目整体需水量 10%的自来水，可以有效的减少项目的用水量；海绵城市设计自评结论为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完成值达 54.16%；设置开式太阳能+空气源热泵集中供应热水系统，热水系统竖向分区同冷水系统，采取机械循环方式。安装太阳能集热板 226 平方，配备 2 台空气源热泵，结合太阳能热水对宿舍进行集中供生活热水；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污废合流制，选用符合国家及地方政府要求的环保型管材，并选用节水型卫生器具及配件，地上部分的污废水由重力流污水立管收集后排至室外污水管网，高层建筑卫生间采用专用通气立管、多层建筑卫生间采用伸顶通气管，部分较长支管采用环形通气。地下室地面排水排入集水坑，经潜污泵提升后排入室外污水管；本项目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水，经处理后达到相关标准后排放，水质满足相关标准且出水电导率小于 $5 \mu\text{s/cm}$ ，再排放到市政污水管网。

隆利科技后期将借助项目成果，致力于打造“零碳”园区，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推进而奋斗。

2、绿色产品

隆利科技是一家专注于整体背光显示模组解决方案的提供商，聚焦于背光显示模组的发展，公司产品范围涵盖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视、AR/VR 等消费类产品领域；车载、工控、医疗等专业显示领域。

近年来，公司专注于智能座舱、为新能源车企提供整体背光显示模组解决方案，通过 LED、Mini-LED 等新技术，提供好的显示效果的同时降低能耗，降低温室气体等对环境保护产生了积极影响。

隆利科技聚焦绿色产品，不断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产品能效，减少产品在生产与使用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为客户提供更环保的产品，坚持通过产品向用户传递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现有供应商 699 家，其中深圳和惠州本土的 200 余家，公司优先选择更具有环保效益的原材料，加强与同业及供应商的合作，支持环保行动。公司积极回收吸塑盒，通过挑选、清洁等程序后，再次使用，以循环利用，保护环境。

3、培训

在提升员工低碳意识方面，隆利科技持续开展各类环保知识培训、经验分享、主题活动，2024 年上半年隆利科技多次组织研发部、品质部、采购部、生产部等部门开展了多次关于环保法规、环保理念等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员绿色低碳意识。同时，隆利科技持续开展自动化、信息化建设，并不断优化改进业务流程，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在供应链管理、工艺设计、质量控制、生产线管理等方面，在全面降低运营成本的同时，推动公司更有动力进行节能减排改造。

4、环境管理

(1)公司以“节能降耗、珍惜环境”为环境方针，积极倡导低碳环保的经营方式和工作方式，推进节能环保制度落实，最大限度节约社会资源、保护环境、减少污染。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明确本公司潜在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件或紧急情况，并对此做出应急准备措施和响应，预防或减少可能伴随的环境污染和安全事故，保障生命财产和公司财产的安全。公司本着顾客至上、诚信经营的原则，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绿色的服务。

(2)公司在学习客户环保理念的同时将环保理念传递给各材料供应商，同时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等措施来满足客户的绿色需求，建立完善的绿色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已获得绿色供应链相关体系包括QC080000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3)公司设立安全部和体系部，制定《固体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处理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减少对自然资源的消耗和破坏，减少环境污染对人体健康的影响，促进可持续发展。2023年危险废物处理1吨。

(4)在废气处理方面，制定了《大气污染管理控制程序》，公司通过蜂窝活性炭吸附箱处理后，达到排放标准后再排出，从而实现环境净化和节能减排等目标。

(5)在降噪方面，制定了《噪音污染控制程序》，公司通过在设备上使用降噪材料，隔音防护罩等，降低噪音；在机器的基础和地板、墙壁联结处设减振装置，如胶垫等，防止通过地板和墙壁等固体材料传播的振动噪音；在建筑物中，使用隔音窗、隔音门、隔音墙等方式，有效地减少噪声的传播和影响；在设备传播路径，隔音墙上，粘贴隔音棉，使用吸声材料装吸收辐射和反射声能，使噪音强度减低。

5、能源管理

公司制定了《能源资源管理程序》《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程序》，通过相关的管理，达到资源的合理利用，降低能源、资源的消耗，提高能源、资源的利用率，减轻环境污染。1)公司通过在工业园屋顶电站规划建设光伏、太阳能集热板等进一步提升了清洁能源使用比例；2)生产中通过提高设备的能效，使用更高效的电机、采用节能设计，减少其能源消耗和相关的碳排放；3)通过优化工作时间表，在非高峰时段安排维护任务或关闭不必要的设备可以降低能源消耗，以减少碳排放；4)公司通过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改进生产工艺流程和上线智能生产线等措施，减少了公司能源消耗。5)在日常管理上，通过给员工提供有关节能、废物管理和可持续实践的培训，鼓励员工参与可持续实践，公司加强节能环保知识宣传，提高员工节能意识，监督安全用电情况，建立减少碳排放的文化，保障各项节能环保措施的落实。

6、水资源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清洁生产长效机制，持续推进作业现场污水处理装置配备，倡导节水理念，树立全员节水意识，不断提高水循环利用效率，加强取水、用水管理，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使

用节水龙头，如安装感应型或限流量的节水龙头，冲洗用的水管，应在出水口加装水嘴，可随时开关，供水管网定期检测漏损。惠州隆利设置了废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200m³/d，外排污水量<99m³/d，其中70%经处理后的水需回用于车间，其余达标排放，通过废水处理和净化系统，回收和再利用废水，处理后出水部分回用，回用水电导率满足生产要求，剩余部分排入园区市政管网，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

（二）智能制造和供应链管理

1、技术创新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驱动”的经营理念，不断进行Mini-LED、Micro-LED、LCD等技术的创新和升级，公司聚焦核心产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先于市场发布了全球首款的Mini-LED车载背光产品、Mini-LED VR产品、Mini-LED显示器产品等，推动市场Mini-LED技术的发展。同时公司积极与行业上下游优质企业就前沿技术进行合作，推动新技术快速实现产业化。报告期内，公司引领了Mini-LED产品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大规模应用，持续推进Mini-LED技术向车载、VR、显示器、工控、办公等各个领域渗透。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培养出一支理论扎实、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创新及升级、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方面提供了强大的支持，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形成持续研发创新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团队共有288人，研发投入3,964.61万元。

2、知识产权保护

隆利科技聚焦科技创新，深知知识产权的重要性，因此我们不仅保护自身知识产权，也尊重他人权益。我们投入资源打造卓越的研发团队，并提供充分研发资金，确保技术领先。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要求，制定了《专利管理规范》，为推动专利管理、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方面的工作提供明确的实施规范。为进一步保护知识产权主体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工作组织架构，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体系高效运行，保障知识产权和专利保护工作的有效落实。

为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举办了多场知识产权培训邀请外部专家授课，以全面提升团队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培训内容涵盖了：知识产权的基本概念和专利调研，公司的知识产权奖励政策；研发过程中的专利挖掘和技术披露，以提高研发人员的专利发现能力和申请积极性；专利侵权和回避设计基本知识，以增强员工对知识产权侵权风险的认识和预防意识。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在Mini-LED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167项，其中发明专利76项；已获得的专利共113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24项，美国发明专利1项。在Micro-LED相关领域，有效申请专利共计26项，其中发明专利24项；已获得的专利共13项。Mini-LED的专利提升了公司拓展车载及海外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Micro-LED技术方面，公司布局了行业前沿技术Micro-LED技术，也储备了相关的专利技术。

3、行业共建

隆利科技积极承担行业发展责任，积极推动创新技术与行业深度融合，树立企业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和信誉，推进行业协同发展。公司以开放包容的姿态不断寻求志同道合的伙伴，与合作伙伴构建稳健的合作关系，并积极参与行业交流活动。

公司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参与制定了《Mini-LED 背光组件通用技术规范》《Mini LED 背光发展白皮书》《Mini LED 背光发展白皮书》等标准，公司的技术等各方面充分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这为公司抢占市场先机起到了积极作用。

4、产品质量管理

公司实施以组织全员参与为基础的 TQC 全面质量管理。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已建立严格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及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的认证，并经过对 APQP、PPAP、FMEA、MSA、SPC 五大核心管理工具的实施应用，并通过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合格认证，获得国际汽车厂商车载产品的供应资格。在外部产品质量保障方面，公司直接客户和终端客户须对公司进行严苛的双重认定审核及持续的不定期审核，审核的内容涉及产品质量全部的过程管理运行情况和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等。公司在全面精细化质量管理下，不断拓展新的优质客户，公司产品能够满足客户严苛的产品质量要求，获得客户的认可。2024 年上半年，因健康与安全原因需撤回和召回的产品数量 0 件。

5、绿色产业链

隆利科技凭借深度专业知识和长期服务，赢得了全球领先企业的信任，并与之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我们专注于提升产品性能，提供定制化服务以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并通过持续沟通深化合作，探索新机遇，开拓市场，共同成长。

为维护与客户的紧密联系，公司实施客户满意度调查，定期收集反馈，处理意见。我们重视客户满意度，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特别是对重要客户，以便及时获取客户的反馈和意见。同时，我们关注产品品质、服务品质、交付效率和响应速度四大关键维度，全面评估客户对公司评价，并据此调整产能、优化产品性能，提升服务质量。

公司设立了年度客户满意度目标，持续监控并定期反馈客户满意度目标的达成情况。若实际表现未达预期，公司会迅速根据客户反馈进行分析，并制订出针对性的改进计划和完善措施，确保我们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的期望和需求。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客户投诉 0 起。

隆利科技重视客户信息的收集和处理，承诺仅在客户明确授权的情况下，通过合法途径收集客户信息，并且这些信息仅用于提供和改善服务。为了确保客户信息的安全和隐私保护，我们制定了一套全面的信息安全政策和严格的管理程序。在报告期内，我们没有收到任何因隐私信息泄露引起的客户投诉。

公司本着顾客至上、诚信经营的原则，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绿色的服务。公司在学习客户环保理念的同时将环保理念传递给各材料供应商，同时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等措施来满足客户的绿色需求，建立完善的绿色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已获得绿色供应链相关体系包括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公司每年进行反贪污反腐败培训，设立举报与投诉的渠道，确保公司廉政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三）治理篇

隆利科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公司章程》等文件，完善治理结构，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体系，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有效的公司治理体系是保障企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隆利科技自 2018 年上市以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加强风控管理和信息安全保护，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提高股东满

意度。本届董事会成员共有 7 名，其中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占比 43%，其中选出了 1 名女性董事，有效保障董事会决策的合理性与公正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了资本市场学院、深交所、证监局等举办的培训，持续拓宽视野认知、优化治理知识结构，与各位同行交流分享治理经验，促进公司抓住发展机遇、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坚实的治理基础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获得了《聚董秘》2023 年度最佳投资者关系公司奖（电子及通信行业）等；董事会秘书获得了《聚董秘》2023 年度最佳董秘奖、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秘奖等。

1、三会运作

公司依法设置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核心的治理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以保证各权力机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1）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进行见证，以保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的合法有效。为保证股东大会作出公平公正的决议，公司积极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进行，以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2024 年上半年召开股东大会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累计审议议案 11 项。

（2）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最高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决议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负责，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选任、董事会的构成及职责等内容进行界定，为有效发挥董事会的治理作用建立了良好基础。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各董事勤勉尽责，有效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的选聘，充分考虑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专业、教育背景等。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履责。

2024 年上半年召开董事会 3 次，累计审议议案 21 项，董事出席率 100%，召开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1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审计委员会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职工监事，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情况、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职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保障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确保公司利益、股东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2024 年上半年召开监事会 3 次，累计审议议案 17 项，监事出席率 100%。

2、董监高薪酬管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公司制定的岗位薪酬为标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董监高职尽责情况按期发放。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薪酬已全部足额发放。

3、内控及风险管理

(1) 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定期对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的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采购及物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管理、信息与沟通、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以风险防范为导向的内部控制管理与评价工作，保障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重大内部控制风险

(2) 风险管理

公司建立了覆盖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并从组织架构、制度体系、工作流程等方面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力求以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对各类风险持续进行监控、评估，尤其加强对资金密集业务的管控力度，确定风险管理重点，制定风险管理措施及应对策略，确保风险可以被及时有效管控。

4、关联交易

为保障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范围、审议、披和回避机制进行了详细规定，要求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审议程序规范合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对所有股东的公平性和公开性，

5、依法纳税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依法纳税义务，守法经营，严格道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税务法律法规，规范支出与票据管理，做到应缴尽缴，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共缴纳税款 535.28 万元。

6、信息披露与投关管理

(1) 信息披露

隆利科技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业务的合规透明，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进行信息披露管理。公司要求董监高实时学习相关法规政策及变更情况，提高董监高信息披露管理能力，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规范与专业。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共对外披露定期报告 3 份，临时公告 81 条，未因信息披露违规而受到处罚。

(2) 投关管理

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核心是信息披露。隆利科技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并执行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正性，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为保证公司运营信息对公众的公开和透明，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进行统一，建立了信息传递、审议和披露的流程，明确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和追责机制，从制度上保证信息披露上对各产业重大事项的及时掌握。在切实履行法定披露义务的同时，公司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理念，探索主动信息披露机制，

有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实现良性互动，获取投资者更多的信任和支持，通过举办业绩发布会、组织生产车间参观、接待调研、参加券商策略会及电话交流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机构投资者、媒体及个人投资者的沟通。

在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治理层面，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采用了累积投票制，对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提供网络投票渠道，高于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的表决权。为满足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的信息需求，公司设立了投资者热线电话，及时解答投资者来电咨询，使广大投资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动态。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共开展 1 次线上业绩说明会。此外，我们亦开展投资者线上线下调研活动，活动结束后发布了相关公告 13 条，供所有利益相关方评阅。于报告期内，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提问 59 次，接受 39 家机构调研。

(3) 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积极回购股票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140,49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8%（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227,599,450 股），最高成交价为 1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6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995,331.46 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实际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达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股份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 员工权益保护

1、多元雇佣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包括《员工晋升管理办法》《招聘管理制度》在内的多项管理制度，规范员工招聘及入职流程，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

公司以“公开招聘、平等竞争，人岗匹配、择优录用”为原则，以校园招聘、社会招聘、内部推荐等招聘渠道为径，广泛开展人才引进工作，吸纳高质量人才，推动人才队伍的多元化建设，持续为公司发展注入活力。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员工 1,477 名，少数民族员工 342 名，劳动合同签订率 100%。女性员工 653 名，占比 44.21%，女性管理层占比约为 2.3%，男性员工 824 名，占比 55.79%。

2、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合法用工，严格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禁止使用童工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国际公约，承诺不招收未满 16 周岁童工，不强迫性劳工、抵债劳工，严禁使用人口贩卖劳工，杜绝一切形式侵犯人权的行为。公司加强员工招聘、入职审批、入职报到等环节的年龄审核，在招工时对身份证等证件严格查验，防止误招童工。

公司致力于为所有员工提供公正平等的机会和发展机遇，杜绝一切形式的歧视和偏见，不因其年龄、性别、种族、贯、宗教信仰等因素不同而受到区别对待，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关注员工家庭生活，为有困难的员工进行募捐，利用公司基金进行捐款。

3、民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的民主管理，根据《中国工会章程》《工会法》等法律法规设立了工会和员工代表委员会，持续完善民主管理制度，为员工提供民主沟通的渠道，维护职工权益，协调劳工关系，推动建设和谐企业。

2023 年度，《员工满意度调查表》共收回 618 份，其中有效答卷为 566 份，回收有效率 91.5%。

4、薪酬管理与员工激励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为员工创造包容、宽松和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待遇，多样化的学习机会，以及广阔的发展空间；让员工与公司一同发展。给予员工亲人般的关怀，不断增强员工对公司的满意度。公司通过公开、透明、多样化的坦诚的沟通，保证公司战略、业务策略由上而下的传达，让员工目标与公司目标达成一致。持续推进全面的员工健康管理，改善员工的健康水平，展现对全球员工健康福祉全面关怀；增强员工的参与度和忠诚度，提升企业的整体竞争力和创新能力

公司2024年上半年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制定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向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等97人，授予数量为700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充分调动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5、安全生产

隆利科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制定了《化学危险品管理程序》《危险源识别和风险评价管控程序》《事故报告程序》《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进行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等方面的培训，从管理、设备设施、员工安全意识等方面完善公司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管理创新来提高员工的健康、安全水平。公司建立ISO14000和QC080000体系，并运行良好；公司设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并建立内部空气质量和对外排放质量的监测制度，获得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的认定。公司定期进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根据建议不断改进工作场所，保证员工的健康。

报告期内，隆利科技持续保持化学品暴露导致职业病事件为0件，工伤0起，维持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为0件。

6、员工培训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成长与发展建立《人才培养管理制度》以规范员工培训的策划、实施、评估等环节。公司秉承“系统性、制度化、主动性、多样化和效益性”的原则，制定完善全面的培训计划，针对不同阶段、不同层次的员工开展不同形式、不同内容的培训，满足员工职业发展需求，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2024年上半年，新进员工培训年度达标率100%，全员每年专业课程培训人均时数达40小时，特殊岗位体检完成率100%。

（五）热心公益

隆利科技坚持在做好自身企业经营管理的同时，回报社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广泛开展社会公益志愿活动，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多年来，公司充分发挥慈善力量和人道主义精神，参加了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举行的2018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现场募捐仪式，捐款10,000元；公司向南安市联星中学捐款89,000元；捐助诗山中学50,000元；捐赠深圳市南开大学校友会10,000元等。未来，公司也将加大精准扶贫力度，切实做好精准扶贫项目，以实际行动为构建美好社会贡献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新理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 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减持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5)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欣盛杰投资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拟长期持有隆利科技股票；(2) 在锁定期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隆利科技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减持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隆利科技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5)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隆利科技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隆利科技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隆利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7)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本公司持有的隆利科技股份自本公司未履行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履行完毕

			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			
中投金盛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在锁定期满后, 如果减持股票, 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2) 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减持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4)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如果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 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5)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 本合伙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6) 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 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声明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技、吴新理、吕小霞	股份回购的承诺		<p>公司承诺: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以市场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以市场价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同时, 如公司未能履行依法以市场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将以市场价代履行上述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技、吴新理、吕小霞、陈志君、李燕、刘俊丽、叶良松、庄世强、游丽娟、梁保珍、王玘、国海证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或补充赔偿责任的承诺		<p>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律师上海市君悦(深圳)律师事务所、公司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若因承诺人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无责任的除外。</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券、君悦律师事务					
	吴新理、吕小霞、陈志君、李燕、刘俊丽、叶良松、庄世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规模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的效益是否能在短期内充分体现，则会影响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形成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1、加强募集资金运营管理，实现预期效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惠州市隆利中尺寸 LED 背光源生产基地项目和惠州隆利光学研发中心项目，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对于上述募集资金的投入，公司拟在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风险防范方面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并实现预期收益的前提下能产生最大效益回报股东。2、科学实施成本、费用管理，提升利润水平：公司将实行严格、科学的成本费用管理，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强化成本、费用的预算管理、额度管理和内控管理，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履行管理层薪酬计提、发放的审议披露程序，全面有效的控制公司经营风险、管理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利润水平。3、重视投资者回报，增加公司投资价值：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明确了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并制定了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障条款。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采取包括现金分红等方式进行股利分配，通过多种方式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及分配的监督，不断增加公司的投资价值。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技		利润的分配政策的承诺	<p>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由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具体内容如下：公司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实际情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2、利润分配</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p>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3、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且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1）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5、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以下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p>			
--	--	--	--	--	--

			<p>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p> <p>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4、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p> <p>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p> <p>6、股东大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p> <p>7、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p> <p>（三）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为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p>			
吴新理、吕小霞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出具了《避免</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p>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隆利科技（含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下同）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隆利科技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p>			
	吴新理、吕小霞	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为规范并减少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出具了《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尊重隆利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不干涉隆利科技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不会利用控制地位促使隆利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或人员作出任何可能损害隆利科技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或行为。（2）本人保证在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并尊重市场规律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隆利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3）对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隆利科技之间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确保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隆利科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要求或接受隆利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为优惠的条件。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及善意地履行与隆利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不向隆利科技谋求任何超出协议之外的利益。（4）以上声明、保证及承诺适用于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除隆利科技之外的所有企业，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该企业按照与本人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保证及承诺事项。（5）如以上声明与事实不符，或者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保证及承诺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由此给隆利科技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吴新理、吕小霞	承担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可能被追缴的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承诺：若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承担所有相关的经济赔付责任，且无需隆利科技支付任何对价。</p>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隆利科	公开承	<p>1、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p>	2018年	2018年	正在履

	<p>技、吴新理、吕小霞、李燕、庄世强、柴广跃、伍涛、王利国、游丽娟、梁保珍、王琰</p>	<p>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p>	<p>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③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④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2、实际控制人吴新理和吕小霞夫妇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⑦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⑧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p>	<p>11月30日</p>	<p>11月30日</p>	<p>行中</p>
--	---	------------------	---	---------------	---------------	-----------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②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的承诺书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并承诺：本公司报送贵会的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年03月14日	2020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补偿责任。	2020年03月14日	2020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03月14日	2020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隆利科技、激励对象	股票期权行权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024年04月03日	2026年4月2日	正在履行中

	励对象	条件	<p>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本激励计划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第一个行权期以 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第二个行权期以 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p> <p>根据各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完成情况（营业收入增长率实际完成率 $R = \frac{\text{各考核年度实际完成值}}{\text{业绩考核目标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如下：$R \geq 100\%$，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 100%；$100\% > R \geq 80\%$，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 80%；$R < 80\%$，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 0。</p> <p>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增长率实际达成率 R 未达到 80%，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p> <p>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p> <p>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当期实际可行权股票的数量。</p> <p>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A）、良好（B）、合格（C）、不合格（D）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行权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可行权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别为优秀（A）、良好（B）、合格（C）、不合格（D），个人层面行权比例分别为 100%、80%、50%、0%。</p> <p>3、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p> <p>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考核，由个人考核结果及挂钩所在组织的绩效考核目标完成情况确定其实际行权的额度。</p> <p>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 个人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数量 × 公司层面行权比例 ×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p> <p>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统一注销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p>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未达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情况汇总	555.57	否	审理（裁决）或执行阶段，各个案件进度不一	部分案件处于审理（裁决）阶段、部分案件已于报告期内做出调解或判决（裁决），以上诉讼（仲裁）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根据案件进度，分为尚未审结、尚未执行、执行中或执行完毕等		不适用
-----------------------------	--------	---	----------------------	---	------------------------------	--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主要为员工宿舍，租赁的资产主要位于深圳市、厦门市。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6 日	60,000	0	连带责任担保	厦门隆利名下相对应项目土地及项目后续建设形成的房产	无	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元

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	本期确认	累计确认	应收账款	影响重大	是否存在
------	------	-------	------	------	------	------	------	------

公司方名称	对方名称	额	的进度	的销售收入金额	的销售收入金额	回款情况	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obert Bosch GmbH 德国博世集团	3,027,000,000.00	暂未开始履行	0.00	0.00	0	是	是 ¹

注：1 本合同为国际长期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5 年-2033 年。上述合同签署后，公司积极努力推进合作。在前期产品开发阶段，双方对合同中关于产品要求存在争议和分歧，公司认为本合同可能存在无法如期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234,406	31.30%	0	0	0	0	0	71,234,406	31.3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1,234,406	31.30%	0	0	0	0	0	71,234,406	31.3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234,406	31.30%	0	0	0	0	0	71,234,406	31.3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6,365,044	68.70%	0	0	0	0	0	156,365,044	68.70%
1、人民币普通股	156,365,044	68.70%	0	0	0	0	0	156,365,044	68.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27,599,450	100.00%	0	0	0	0	0	227,599,45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2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0,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046%（总股本以2023年11月27日收市后的227,599,450股为基数）。最高成交价为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8,54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已及时履行了回购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2024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4年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4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2024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2024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2024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024年6月21日，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140,49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8%（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227,599,450股），最高成交价为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6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9,995,331.46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2023年11月27日至2024年6月21日，实际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达本次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股份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新理	境内自然人	41.25%	93,875,013.00	0	70,406,260	23,468,753	不适用	0
康健	境内自然人	5.41%	12,319,985.00	12,319,985.00	0	12,319,985.00	不适用	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民企	其他	5.27%	12,000,000.00	12,000,000.00	0	12,000,000.00	不适用	0

高质量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烟台金润盛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1%	5,490,526.00	-1,395,700	0	5,490,526.00	不适用	0
吕小霞	境内自然人	1.50%	3,404,798.00	0	0	3,404,798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82%	1,857,588.00	858,268	0	1,857,588.00	不适用	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境外法人	0.68%	1,540,393.00	1,540,393	0	1,540,393.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973,439.00	-748,690	0	973,439.0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1%	923,965.00	-543,894	0	923,965.00	不适用	0
#晏裕源	境内自然人	0.38%	864,887	0	0	864,88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2024年1月11日，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欣盛杰投资分别与国盛资本、个人投资者康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其中欣盛杰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200万股转让给国盛资本，欣盛杰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231.9985万股转让给康健。上述前10名股东中，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民企高质量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康健为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欣盛杰投资股份转让对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新理和吕小霞为夫妻关系，截至2024年06月30日，吴新理持有公司股份93,875,0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25%。吕小霞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3,404,7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3,140,49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8%，为公司前10名股东之一，本次不纳入前10名股东列							

明（参见注 11）	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新理	23,468,753	人民币普通股	23,468,753
康健	12,319,985	人民币普通股	12,319,985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民企高质量发展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投长春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烟台金润盛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0,526	人民币普通股	5,490,526
吕小霞	3,404,798	人民币普通股	3,404,798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857,588	人民币普通股	1,857,588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1,540,393	人民币普通股	1,540,39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3,439	人民币普通股	973,439
UBS AG	923,965	人民币普通股	923,965
晏裕源	864,887	人民币普通股	864,88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吴新理和吕小霞为夫妻关系，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吴新理持有公司股份 93,875,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25%。吕小霞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3,404,7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p> <p>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p>3、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3,140,49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8%，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一，本次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216,844.76	342,093,956.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59,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256,848.85	56,095,938.88
应收账款	409,355,059.37	433,170,640.81
应收款项融资	79,857,880.22	164,799,090.35
预付款项	746,692.20	790,419.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022,311.97	7,813,458.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294,450.23	93,802,381.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579,048.92	35,197,531.48
流动资产合计	1,169,388,136.52	1,133,763,41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8,727.47	978,727.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3,689,539.26	364,751,440.15
在建工程	117,880,906.61	66,678,826.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76,783.71	4,978,508.51
无形资产	74,500,917.39	76,080,398.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63,977.96	4,666,35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443,217.95	101,414,275.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21,848.91	38,116,848.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8,255,919.26	657,665,380.34
资产总计	1,857,644,055.78	1,791,428,797.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74,861.11	50,074,86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5,210,502.98	138,397,691.08
应付账款	296,044,792.08	304,902,662.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62,893.69	641,380.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06,114.01	12,071,910.62
应交税费	19,877,195.82	13,501,221.02
其他应付款	40,296,931.26	46,681,891.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96,475.65	57,437,008.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0,969,766.60	623,708,627.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442,600.02	6,129,051.17
递延收益	48,716,465.38	54,638,09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59,065.40	70,767,148.77
负债合计	736,128,832.00	694,475,776.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599,450.00	227,599,4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5,773,053.26	963,920,282.58
减：库存股	39,995,331.46	12,344,601.00
其他综合收益	-29,884,827.20	-30,161,725.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977,997.65	47,977,997.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428,982.23	-100,513,06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1,041,360.02	1,096,478,337.44
少数股东权益	473,863.76	474,684.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1,515,223.78	1,096,953,021.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7,644,055.78	1,791,428,797.84

法定代表人：吴新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愉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090,777.16	274,868,67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59,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256,848.85	56,095,938.88
应收账款	415,269,592.96	438,810,308.91
应收款项融资	79,322,672.70	164,799,090.35
预付款项	284,526.00	284,526.00
其他应收款	988,813,680.21	869,036,141.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34,208.63	6,425,385.6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35,287.95	9,921,969.40
流动资产合计	2,003,266,594.46	1,820,242,038.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910,000.00	43,9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8,727.47	978,727.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521,771.54	55,200,778.92
在建工程	109,680,668.10	59,219,488.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3,788.51	3,331,285.41
无形资产	32,086,257.11	33,185,976.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050.15	76,09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329,906.19	80,100,02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91,132.74	36,361,17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073,301.81	312,363,550.88
资产总计	2,364,339,896.27	2,132,605,58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74,861.11	50,074,86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5,210,502.98	138,397,691.08
应付账款	721,438,419.83	511,666,372.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62,893.69	641,380.54
应付职工薪酬	6,311,234.28	2,830,325.00
应交税费	1,866,275.85	429,269.49
其他应付款	7,137,633.80	5,983,354.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06,868.80	55,410,052.2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2,708,690.34	765,433,306.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59,127.85	5,722,748.61
递延收益	48,716,465.38	54,638,09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75,593.23	70,360,846.21
负债合计	1,097,584,283.57	835,794,152.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7,599,450.00	227,599,4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5,607,892.07	963,755,121.39
减：库存股	39,995,331.46	12,344,601.00
其他综合收益	-25,521,272.53	-25,521,272.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968,292.40	47,968,292.40
未分配利润	91,096,582.22	95,354,446.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6,755,612.70	1,296,811,436.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4,339,896.27	2,132,605,588.8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19,913,595.03	399,124,195.56

其中：营业收入	619,913,595.03	399,124,195.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8,646,102.24	428,341,740.52
其中：营业成本	485,535,796.01	362,105,920.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32,734.29	1,547,955.65
销售费用	10,255,264.26	6,768,741.13
管理费用	29,765,985.40	26,345,715.68
研发费用	39,646,130.50	31,977,743.06
财务费用	310,191.78	-404,335.31
其中：利息费用	2,322,000.01	1,745,898.20
利息收入	3,041,586.86	2,206,107.00
加：其他收益	17,081,123.18	14,127,462.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261.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9,622.60	506,353.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53,443.62	-5,227,879.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5.41	699,951.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883,166.19	-19,111,658.00
加：营业外收入	0.14	331,807.61
减：营业外支出	79,484.15	52,406.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803,682.18	-18,832,256.63

减：所得税费用	8,720,417.98	-7,184,222.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83,264.20	-11,648,034.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84,084.50	-11,670,512.4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30	22,478.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897.86	-226,060.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897.86	-226,060.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897.86	-226,060.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6,897.86	-226,060.4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60,162.06	-11,874,09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360,982.36	-11,896,572.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0.30	22,478.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吴新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愉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23,952,984.55	33,010,152.82
减：营业成本	3,606,193.61	10,147,689.65
税金及附加	1,062,586.30	970,256.53
销售费用	7,033,043.34	5,880,029.48
管理费用	20,851,255.32	15,420,399.46
研发费用	7,579,211.65	16,500,800.43
财务费用	447,353.03	-144,416.79
其中：利息费用	2,322,000.01	1,745,898.20
利息收入	2,739,621.26	2,080,147.36
加：其他收益	11,261,376.41	13,930,880.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1,97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5,234.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023.95	556,149.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4,802.64	-1,216,237.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5.41	699,951.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08,519.84	-3,185,833.61
加：营业外收入		0.02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51,916.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38,519.84	-3,237,750.51
减：所得税费用	-1,480,655.71	-2,651,81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7,864.13	-585,935.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57,864.13	-585,935.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054,218.18	361,234,602.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4,363.52	16,097,10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588,581.70	377,331,70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8,464,041.33	434,978,50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611,842.55	67,474,88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2,470.08	11,064,47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51,947.22	16,948,17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520,301.18	530,466,03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68,280.52	-153,134,33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643.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	50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436,643.84	508,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108,056.23	46,971,41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4,000,000.00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0,889.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108,056.23	50,682,30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71,412.39	-50,173,80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999,959.7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8.97	37,755,272.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68.97	361,755,232.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71,145.83	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2,590.28	3,522,613.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92,289.86	34,230,371.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26,025.97	131,752,985.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05,957.00	230,002,24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58.15	42,50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20,569.28	26,736,611.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270,900.62	383,380,63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391,469.90	410,117,246.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7,320,135.17	356,467,312.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9,428.98	15,572,25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39,564.15	372,039,564.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4,135,641.74	341,065,157.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48,450.69	19,209,44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0,313.15	7,169,052.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4,857.39	14,831,06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919,262.97	382,274,72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20,301.18	-10,235,159.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0	7,608,028.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6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5,000.00	508,500.0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240,616.44	8,116,52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56,496.10	33,496,82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100.00	152,772,4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38,596.10	187,269,24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97,979.66	-179,152,71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999,959.7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8.97	37,755,272.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68.97	361,755,232.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71,145.83	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2,590.28	3,522,613.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92,289.86	34,230,371.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26,025.97	131,752,985.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05,957.00	230,002,247.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23.49	111,782.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23,788.01	40,726,153.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215,922.29	351,403,41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439,710.30	392,129,569.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7,599,450.00	0.00	0.00	0.00	963,920,282.58	12,344,601.00	-30,161,725.06	0.00	47,977,997.65	0.00	-100,513,066.73	0.00	1,096,478,337.44	1,047,684.06	1,097,766,02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599,450.00	0.00	0.00	0.00	963,920.28	12,344,601.00	-30,161,725.06	0.00	47,977,997.65	0.00	-100,513,066.73	0.00	1,096,478,337.44	474,684.06	1,096,953,021.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2,770.68	27,650,730.46	276,897.86				50,084,084.50		24,563,022.58	-820.30	24,562,20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897.86				50,084,084.50		50,360,982.36	-820.30	50,360,162.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52,770.68	27,650,730.46							25,797,959.78		25,797,959.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52,770.68								1,852,770.68		1,852,770.68
4. 其他						27,650,730.46							27,650,730.46		27,650,730.4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599,450.00	0.00	0.00	0.00	965,773,053.26	39,995,331.46	-29,884,827.20	0.00	47,977,997.65	0.00	-50,428,982.23	0.00	1,121,041,360.02	473,863.76	1,121,515,223.7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679,134.00				692,053,151.41		-29,271,118.32		47,977,997.65		-146,187,037.29		772,252,127.45	1,324,422.71	773,576,55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207,679,134.00				692,053,151.41		-29,271,118.32		47,977,997.65		-146,187,037.29		772,252,127.45	1,324,422.71	773,576,550.16

初余额	9,134.00				3,151.41					271,118.32				,997.65				,187,037.29			2,127.45	422.71	6,55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26,060.43								-11,670,512.49			279,890,874.25	-833,428.86	279,057,44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6,060.43								-11,670,512.49			11,896,572.92	22,478.39	-11,874,094.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91,787,447.17		291,787,447.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91,787,447.17		291,787,4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 855 ,90 7.2 5	- 855 ,90 7.2 5	
四、本期期 末余额	227 ,59 9,4 50. 00				963 ,92 0,2 82. 58	- 29, 497 ,17 ,8.7 5	47, 977 ,99 7.6 5		- 157 ,85 7,5 49. 78	1,0 52, 143 ,00 1.7 0	490 ,99 3.8 5	1,0 52, 633 ,99 5.5 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227,5 99,45 0.00	0.00	0.00	0.00	963,7 55,12 1.39	12,34 4,601 .00	- 25,52 1,272 .53	0.00	47,96 8,292 .40	95,35 4,446 .35	0.00	1,296 ,811, 436.6 1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227,5 99,45 0.00	0.00	0.00	0.00	963,7 55,12 1.39	12,34 4,601 .00	- 25,52 1,272 .53	0.00	47,96 8,292 .40	95,35 4,446 .35	0.00	1,296 ,811, 436.6 1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852 ,770. 68	27,65 0,730 .46					- 4,257 ,864. 13	- 30,05 5,823 .91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 4,257 ,864. 13	- 4,257 ,864. 13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852 ,770. 68	27,65 0,730 .46						- 25,79 7,959 .78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1,852 ,770. 68							1,852 ,770. 68
4. 其他						27,65 0,730 .46						- 27,65 0,730 .46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599,450.00	0.00	0.00	0.00	965,607,892.07	39,995,331.46	-25,521,272.53	0.00	47,968,292.40	91,096,582.22	0.00	1,266,755,612.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679,134.00				691,887,990.22		-25,500,000.00		47,968,292.40	92,526,786.06		1,014,562,20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679,134.00				691,887,990.22		-25,500,000.00		47,968,292.40	92,526,786.06		1,014,562,20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20,316.00				271,867,131.17					-585,935.30		291,201,511.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5,935.30		-585,935.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91,787,447.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20,316.00				271,867,131.17							291,787,447.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599,450.00				963,755,121.39		-25,500,000.00		47,968,292.40	91,940,850.76		1,305,763,714.5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深圳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深圳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6 日成立。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原股东吴新理、深圳市欣盛杰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金湖众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吕小霞共同发起，公司整体变更为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注册号为 91440300665865164D。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

监许可[2018]1845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6.53万股，并于2018年1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G栋3层、4层。

本公司及子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范围：发光二极管（LED）、背光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发光二极管（LED）、背光源、电子产品的生产。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为背光显示模组。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8日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4、附注五、17、和附注五、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半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卢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且回款异常认定为重要应收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	使用公开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或预算大于 5,000 万元的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或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或总收入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

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11。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

租赁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

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 18。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及子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表。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 19。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 18。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直线法	-
软件	3 年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 18。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以供应商管理库存（VMI）方式进行交易的，在客户使用公司产品且双方对账后确认销售收入；除此之外，本公司在客户签收货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7、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设备

租赁车辆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宝隆高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8.25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LONGLI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15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	25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 15%的所得税率

① 本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认定，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16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本报告期本公司母公司享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 本公司子公司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认定，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了编号为 GR2023440066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本报告期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享受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及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 20%的所得税率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8,969.52	60,965.52
银行存款	456,248,440.23	309,108,913.78
其他货币资金	48,849,435.01	32,924,076.8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0.00	0.00
合计	505,216,844.76	342,093,956.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8,582.33	1,611,735.13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48,825,374.86 元为存于指定银行账户的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权受到限制，剩余 24,060.15 元为存放支付宝和财付通等账户资金；除此之外，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59,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25,059,000.00	
其中：		
合计	25,059,0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256,848.85	55,065,068.94
商业承兑票据		1,030,869.94
合计	37,256,848.85	56,095,938.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7,256,848.85	100.00%			37,256,848.85	56,109,305.10	100.00%	13,366.22	0.02%	56,095,938.8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7,256,848.85	100.00%			37,256,848.85	55,065,068.94	98.14%			55,065,068.94
商业承兑汇票						1,044,236.16	1.86%	13,366.22	1.28%	1,030,869.94
合计	37,256,848.85	100.00%			37,256,848.85	56,109,305.10	100.00%	13,366.22	0.02%	56,095,938.8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3,366.22	-13,366.22				0.00
合计	13,366.22	-13,366.22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77,704.17	10,925,498.19
合计	3,077,704.17	10,925,498.19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1,609,671.56	448,657,150.48

1 至 2 年	4,471,155.24	5,374,977.24
2 至 3 年	5,374,977.21	420,897.37
3 年以上	297,597.37	
3 至 4 年	297,597.37	
合计	431,753,401.38	454,453,025.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1,753,401.38	100.00%	22,398,342.01	5.19%	409,355,059.37	454,453,025.09	100.00%	21,282,384.28	4.68%	433,170,640.81
其中：										
合计	431,753,401.38	100.00%	22,398,342.01	5.19%	409,355,059.37	454,453,025.09	100.00%	21,282,384.28	4.68%	433,170,640.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396,237,449.45	5,071,568.14	1.28%
逾期 1-3 个月	19,876,555.44	2,158,593.92	10.86%
逾期 3-6 个月	32,909.38	26,373.57	80.14%
逾期 6-9 个月	3,951,366.79	3,486,686.05	88.24%
逾期 9 个月以上	11,655,120.32	11,655,120.33	100.00%
合计	431,753,401.38	22,398,342.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82,384.28	1,149,706.88		33,749.15		22,398,342.01

合计	21,282,384.28	1,149,706.88		33,749.15		22,398,342.01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749.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惠州市乐瑞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33,749.15	货款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33,749.15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50,906,137.06	0.00	150,906,137.06	34.95%	2,909,281.61
客户 2	84,070,192.26	0.00	84,070,192.26	19.47%	1,280,864.34
客户 3	50,242,082.72	0.00	50,242,082.72	11.64%	930,498.66
客户 4	40,475,683.83	0.00	40,475,683.83	9.37%	1,582,900.40
客户 5	25,488,482.32	0.00	25,488,482.32	5.90%	326,252.57
合计	351,182,578.19	0.00	351,182,578.19	81.33%	7,029,797.58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8,303,215.99	144,694,022.54
应收账款	31,554,664.23	20,105,067.81
合计	79,857,880.22	164,799,090.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316,312.81	100.00%	458,432.59	0.57%	79,857,880.22	166,313,249.04	100.00%	1,514,158.69	0.91%	164,799,090.35
其中：										
合计	80,316,312.81	100.00%	458,432.59	0.57%	79,857,880.22	166,313,249.04	100.00%	1,514,158.69	0.91%	164,799,090.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	48,352,511.93	49,295.94	0.10%
应收账款	31,963,800.88	409,136.65	1.28%
合计	80,316,312.81	458,432.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14,158.69			1,514,158.6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55,726.10			-1,055,726.10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58,432.59			458,432.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4,158.69	-				458,432.59
合计	1,514,158.69	-				458,432.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022,311.97	7,813,458.58
合计	8,022,311.97	7,813,458.5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103,121.37	2,082,522.25
应收其他款项	7,384,380.88	6,078,766.45
合计	9,487,502.25	8,161,288.7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44,038.16	5,085,493.93
1 至 2 年	2,206,822.87	2,124,165.92
2 至 3 年	1,105,413.25	348,243.00
3 年以上	931,227.97	603,385.85
3 至 4 年	327,842.12	
4 至 5 年		603,385.85
5 年以上	603,385.85	
合计	9,487,502.25	8,161,288.7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2,366.12	8.98%	852,366.12	100.00%	0.00					
其中：										
保证金、押金	852,366.12	8.98%	852,366.1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35,136.13	91.02%	612,824.16	7.10%	8,022,311.97	8,161,288.70	100.00%	347,830.12	4.26%	7,813,458.58
其中：										
保证金、押金	1,250,755.25	13.19%			1,250,755.25	2,082,522.25	25.52%			2,082,522.25
应收其他款项	7,384,380.88	77.83%	612,824.16	8.30%	6,771,556.72	6,078,766.45	74.48%	347,830.12	5.72%	5,730,936.33
合计	9,487,502.25	100.00%	1,465,190.28	15.44%	8,022,311.97	8,161,288.70	100.00%	347,830.12	4.26%	7,813,458.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保证金、押金			852,366.12	852,366.12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852,366.12	852,366.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	1,250,755.25		0.00%
应收其他款项	7,384,380.88	612,824.16	8.30%
合计	8,635,136.13	612,824.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47,830.12			347,830.1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4,994.04	852,366.12		1,117,360.16
2024年6月30日余额	612,824.16	852,366.12		1,465,190.2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7,830.12	1,109,008.04			8,352.12	1,465,190.28
合计	347,830.12	1,109,008.04			8,352.12	1,465,190.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材料销售及服务费等	5,304,819.82	1年以内、1-2年	55.91%	284,391.59
其他应收款 2	出售设备款	1,426,000.00	1年以内、2-3年	15.03%	296,011.57
其他应收款 3	押金	706,800.00	1年以内	7.45%	
其他应收款 4	押金	536,868.64	3年以上	5.66%	536,868.64
其他应收款 5	押金	313,754.40	3年以上	3.31%	313,754.40
合计		8,288,242.86		87.36%	1,431,026.2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46,692.20	100.00%	790,419.74	100.00%
合计	746,692.20		790,419.74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746,692.2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206,686.78	7,085,696.81	19,120,989.97	33,082,252.95	6,743,721.00	26,338,531.95
在产品	9,771,536.39	777,303.98	8,994,232.41	5,499,706.11	216,990.83	5,282,715.28
库存商品	30,463,836.59	16,182,881.72	14,280,954.87	23,117,544.49	9,803,294.18	13,314,250.31
发出商品	27,374,629.38	0.00	27,374,629.38	45,584,837.72	290,277.31	45,294,560.41
委托加工物资	3,881,055.41	1,357,411.81	2,523,643.60	4,373,529.94	801,206.38	3,572,323.56
合计	97,697,744.55	25,403,294.32	72,294,450.23	111,657,871.21	17,855,489.70	93,802,381.5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43,721.00	1,552,035.90	0.00	1,210,060.09	0.00	7,085,696.81
在产品	216,990.83	560,313.15	0.00	0.00	0.00	777,303.98
库存商品	9,803,294.18	6,575,166.45	0.00	195,578.91	0.00	16,182,881.72
发出商品	290,277.31	-290,277.31	0.00	0.00	0.00	0.00
委托加工物资	801,206.38	556,205.43	0.00	0.00	0.00	1,357,411.81
合计	17,855,489.70	8,953,443.62	0.00	1,405,639.00	0.00	25,403,294.3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26,206,686.78	7,085,696.81	27.04%	33,082,252.95	6,743,721.00	20.38%
在产品	9,771,536.39	777,303.98	7.95%	5,499,706.11	216,990.83	3.95%
库存商品	30,463,836.59	16,182,881.72	53.12%	23,117,544.49	9,803,294.18	42.41%
发出商品	27,374,629.38			45,584,837.72	290,277.31	0.64%
委托加工物资	3,881,055.41	1,357,411.81	34.98%	4,373,529.94	801,206.38	18.32%
合计	97,697,744.55	25,403,294.32	26.00%	111,657,871.21	17,855,489.70	15.9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4,025,979.52	4,099,844.90
留抵增值税额	27,271,118.36	26,066,514.03
预缴所得税	281,951.04	5,031,172.55
合计	31,579,048.92	35,197,531.48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爱幕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978,727.47						978,727.47	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合计	978,727.47						978,727.47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上表中列示的项目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3,689,539.26	364,751,440.15
合计	353,689,539.26	364,751,440.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5,996,755.82	543,619,668.11	9,676,880.65	8,724,193.05	19,259,850.22	827,277,34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6,238,825.07	265,398.23	24,849.55	0.00	6,529,072.85
(1) 购置		6,238,825.07	265,398.23	24,849.55		6,529,072.8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983,628.15	90,680.34	0.00	0.00	1,074,308.49
(1) 处置或报废		983,628.15	90,680.34			1,074,308.49
4. 期末余额	245,996,755.82	548,874,865.03	9,851,598.54	8,749,042.60	19,259,850.22	832,732,112.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219,504.65	198,301,383.96	3,895,139.98	5,798,996.59	10,640,814.14	241,855,83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5,842,422.96	10,261,564.80	470,896.51	424,750.00	617,896.13	17,617,530.40
(1) 计提	5,842,422.96	10,261,564.80	470,896.51	424,750.00	617,896.13	17,617,530.40
3. 本期减少金额		517,791.92	63,760.59			581,552.51
(1) 处置或报废		517,791.92	63,760.59			581,552.51
4. 期末余额	29,061,927.61	208,045,156.84	4,302,275.90	6,223,746.59	11,258,710.27	258,891,817.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3,838,623.81		1,283,766.67	5,547,677.90	220,670,06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19,312.64				519,312.64
(1) 处置或报废		519,312.64				519,312.64
4. 期末余额	0.00	213,319,311.20	0.00	1,283,766.67	5,547,677.90	220,150,755.7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6,934,828.21	127,510,397.02	5,549,322.64	1,241,529.34	2,453,462.05	353,689,539.26
2. 期初账面价值	222,777,251.17	131,479,660.34	5,781,740.67	1,641,429.79	3,071,358.18	364,751,440.15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7,880,906.61	66,678,826.60
合计	117,880,906.61	66,678,826.6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大尺寸	109,680,668.	0.00	109,680,668.	59,219,488.0	0.00	59,219,488.0

Mini-LED 显示 模组智能制造 基地项目	10		10	9		9
厦门新型显示 智能制造基地 一期	8,200,238.51	0.00	8,200,238.51	7,459,338.51	0.00	7,459,338.51
合计	117,880,906.61	0.00	117,880,906.61	66,678,826.60	0.00	66,678,826.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大尺寸 Mini-LED 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524,350,100.00	59,219,488.09	50,461,180.01			109,680,668.10	20.92%	23.03%				募集资金
厦门新型显示智能制造基地一期	520,357,400.00	7,459,338.51	740,900.00			8,200,238.51	1.58%	1.53%				其他
合计	1,044,707,500.00	66,678,826.60	51,202,080.01			117,880,906.61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86,434.91	10,586,434.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069.18	155,06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741,504.09	10,741,504.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07,926.40	5,607,926.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956,793.98	2,956,793.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564,720.38	8,564,720.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76,783.71	2,176,783.71
2. 期初账面价值	4,978,508.51	4,978,508.51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329,700.00			6,069,227.71	86,398,927.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19,702.83	119,702.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80,329,700.00			6,188,930.54	86,518,630.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18,355.01			3,800,174.58	10,318,529.59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27,837.00			671,346.56	1,699,183.56
(1) 计 提	1,027,837.00			671,346.56	1,699,183.5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7,546,192.01	0.00	0.00	4,471,521.14	12,017,713.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2,783,507.99			1,717,409.40	74,500,917.39
2. 期初账面 价值	73,811,344.99			2,269,053.13	76,080,398.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净化及装修工程	3,919,138.21	287,319.87	1,354,172.52		2,852,285.56
环保工程	264,013.22		83,372.58		180,640.64
其他	483,204.11		52,152.35		431,051.76
合计	4,666,355.54	287,319.87	1,489,697.45		3,463,977.96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5,004,680.23	35,250,702.03	227,744,415.44	34,161,662.31
可抵扣亏损	296,057,379.12	44,408,606.87	357,961,888.85	53,694,283.33
政府补助	48,716,465.38	7,307,469.81	54,638,097.60	8,195,714.6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00.00	4,500,000.00	30,000,000.00	4,500,000.00
租赁负债	1,351,813.24	202,771.99	3,343,260.57	501,489.09
预计负债	6,310,656.10	946,598.42	5,738,793.12	860,818.97
股份支付	33,514,247.40	5,027,137.11	0.00	0.00
合计	650,955,241.47	97,643,286.23	679,426,455.58	101,913,968.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33,788.51	200,068.28	3,331,285.41	499,692.81
合计	1,333,788.51	200,068.28	3,331,285.41	499,692.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068.28	97,443,217.95	499,692.81	101,414,27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068.28		499,692.81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2,158,557.34		2,158,557.34	2,328,597.00		2,328,597.00
预付工程款	35,963,291.57		35,963,291.57	35,788,251.42		35,788,251.42
合计	38,121,848.91		38,121,848.91	38,116,848.42		38,116,848.42

其他说明：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8,825,374.86	48,825,374.86	使用权受限	作为票据保证金	32,823,055.53	32,823,055.53	使用权受限	作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48,825,374.86	48,825,374.86			32,823,055.53	32,823,055.53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除以上货币资金受限外，还存在2项实用新型专利为贷款进行了质押，质押的2项实用新型专利账面价值0元。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4,861.11	74,861.11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74,861.11	50,074,861.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3年7月3日，公司与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深中小贷（2023）年借字（0258）号的借款协议，借款金额5000万元，期限为2023年7月3日至2024年7月3日；公司以2项实用新型专利为以上授信额度进行质押；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以上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以上授信额度下的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2,324,106.63	32,982,858.02
银行承兑汇票	122,886,396.35	105,414,833.06
合计	205,210,502.98	138,397,691.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款	296,044,792.08	304,902,662.89
合计	296,044,792.08	304,902,662.89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296,931.26	46,681,891.43
合计	40,296,931.26	46,681,891.4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29,273,431.34	32,679,523.47
应付劳务费	2,213,255.35	3,749,467.84
应付物业水电费	1,990,762.47	1,837,758.93
应付检测费	4,066,131.86	2,869,135.16
应付物流运输费	813,341.79	606,405.62
其他	1,940,008.45	4,939,600.41
合计	40,296,931.26	46,681,891.43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62,893.69	641,380.54
合计	1,262,893.69	641,380.54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17,366.90	82,922,188.18	77,733,441.07	17,206,114.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2.48	3,900,623.18	3,900,985.66	0.00
三、辞退福利	54,181.24	25,732.00	79,913.24	0.00
合计	12,071,910.62	86,848,543.36	81,714,339.97	17,206,114.0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17,366.90	78,778,264.40	73,649,239.29	17,146,392.01
2、职工福利费		1,913,338.05	1,913,338.05	
3、社会保险费		1,113,142.73	1,113,142.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5,865.81	945,865.81	
工伤保险费		85,514.74	85,514.74	
生育保险费		81,762.18	81,762.18	
4、住房公积金		1,061,043.00	1,001,321.00	59,72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400.00	56,400.00	
合计	12,017,366.90	82,922,188.18	77,733,441.07	17,206,114.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2.48	3,778,344.46	3,778,706.94	0.00
2、失业保险费		122,278.72	122,278.72	0.00
合计	362.48	3,900,623.18	3,900,985.66	0.0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441,241.81	12,741,124.34
企业所得税	0.00	15,799.54
个人所得税	353,131.04	252,18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6,753.54	79,310.29
教育费附加	157,180.09	33,990.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786.72	22,660.08
房产税	1,052,698.26	0.00
其他	401,404.36	356,155.00
合计	19,877,195.82	13,501,221.02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055,055.56	52,066,791.6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41,420.09	5,370,217.22
合计	50,996,475.65	57,437,008.88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SZ09（融资）20220012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授信额度为15,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22年6月21日至2023年6月21日，本期续签SZ09（融资）20230010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授信额度为15,000万元，授信期间为2023年7月11日至2024年7月11日；截至2024年6月30日，以上授信额度下的借款余额为2,8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公司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编号为HTZ442008040LDZJ2023N001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5,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23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2日；截至2024年6月30日，以上借款合同下的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6,442,600.02	6,129,051.17	
合计	6,442,600.02	6,129,051.1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638,097.60	0.00	5,921,632.22	48,716,465.3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合计	54,638,097.60	0.00	5,921,632.22	48,716,465.38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7,599,450.00						227,599,450.00

其他说明：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3,920,282.58	1,852,770.68		965,773,053.26
合计	963,920,282.58	1,852,770.68		965,773,053.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4年3月25日向符合条件的97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700万份，行权价格12.55元/份，股票期权本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852,770.68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限售流通股	12,344,601.00	27,650,730.46		39,995,331.46
合计	12,344,601.00	27,650,730.46		39,995,331.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11月0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97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140,49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8%，成交总金额为39,995,331.46元，库存股余额为39,995,331.46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5,521,272.53							- 25,521,272.5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5,521,272.53							- 25,521,272.5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640,452.53	276,897.86				276,897.86		- 4,363,554.6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4,640,452.53	276,897.86				276,897.86		- 4,363,554.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30,161,725.06	276,897.86				276,897.86		- 29,884,827.2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276,897.8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276,897.86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 0 元。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977,997.65			47,977,997.65
合计	47,977,997.65			47,977,997.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513,066.73	-146,187,037.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513,066.73	-146,187,037.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84,084.50	45,673,970.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5,603.6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428,982.23	-100,513,066.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2,075,212.63	480,801,440.50	384,347,056.37	354,323,711.73
其他业务	7,838,382.40	4,734,355.51	14,777,139.19	7,782,208.58
合计	619,913,595.03	485,535,796.01	399,124,195.56	362,105,920.3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19,913,595.03	485,535,796.01					619,913,595.03	485,535,796.01
其中：								
主营业务	612,075,212.63	480,801,440.50					612,075,212.63	480,801,440.50
其他业务	7,838,382.40	4,734,355.51					7,838,382.40	4,734,355.51
按经营地区分类	619,913,595.03	485,535,796.01					619,913,595.03	485,535,796.01
其中：								
内销	581,035,029.46	451,710,780.77					581,035,029.46	451,710,780.77
外销	38,878,565.57	33,825,015.24					38,878,565.57	33,825,015.2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5,290.04	641,042.82
教育费附加	510,921.47	457,437.59
土地使用税	84,547.59	57,422.95
车船使用税	4,900.88	4,600.88
印花税	557,604.43	377,461.41
房产税	1,259,469.88	0.00
其他	0.00	9,990.00
合计	3,132,734.29	1,547,955.65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49,569.48	13,500,828.32
咨询服务费	3,574,951.34	2,982,177.51
房租、水电、物业费	3,301,140.20	2,941,659.10
股权激励	1,852,770.68	0.00
折旧费	1,495,438.88	1,581,848.52
长期待摊费用	1,204,676.87	1,060,072.55
无形资产摊销	1,105,385.20	1,211,296.39
差旅费	777,020.17	784,240.62
材料、维修费	526,081.34	552,496.90
招待费	483,993.88	871,286.02
办公费	196,129.97	447,885.55
商业保险费	66,108.85	60,710.95

其他	532,718.54	351,213.25
合计	29,765,985.40	26,345,715.68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待费	4,819,331.88	1,534,477.91
职工薪酬	3,148,696.96	2,635,728.27
差旅费	1,087,048.67	598,137.34
广告宣传费	539,353.17	1,010,431.98
咨询服务费	365,380.90	611,294.34
房租、水电、物业费	42,386.08	47,658.40
交通运输费	16,397.59	61,423.81
其他	236,669.01	269,589.08
合计	10,255,264.26	6,768,741.13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21,019,775.98	6,891,229.77
职工薪酬	15,108,161.32	17,411,776.05
折旧与摊销	497,822.97	704,314.82
租赁费	429,335.83	879,526.76
差旅费	203,929.91	201,610.33
咨询费	127,618.73	4,534,226.34
专利费	75,708.30	5,970.00
其他	2,183,777.46	1,349,088.99
合计	39,646,130.50	31,977,743.06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22,000.01	1,745,898.20
减：利息收入	3,041,586.86	2,206,107.00
汇兑损益	845,306.26	-170,490.41
手续费及其他	184,472.37	226,363.90
合计	310,191.78	-404,335.31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57,132.22	6,616,246.40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0,971,921.65	0.00
重点人群增值税返还	0.00	7,224,750.00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2,069.31	286,466.22
合计	17,081,123.18	14,127,462.62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1,261.85	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91,261.85	0.00
合计	691,261.85	

其他说明：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09,008.0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66.22	-75,814.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9,706.88	428,206.53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055,726.10	153,960.61
合计	-1,189,622.60	506,353.02

其他说明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953,443.62	-5,227,879.70
合计	-8,953,443.62	-5,227,879.70

其他说明：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3,645.41	699,951.02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14	331,807.61	0.14
合计	0.14	331,807.61	0.14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0	17,209.86	0.00
其他	49,484.15	5,196.38	49,484.15
合计	79,484.15	52,406.24	79,484.15

其他说明：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89	12,663.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20,279.09	-7,196,886.41
合计	8,720,417.98	-7,184,222.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803,682.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20,552.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5,769.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16.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6,143.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677.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2,746.8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359,215.05
所得税费用	8,720,417.98

其他说明：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3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41,359.88	1,895,075.49
押金/保证金	411,975.70	3,898,767.70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187,569.31	10,071,192.35
其他	293,458.63	232,066.93
合计	3,534,363.52	16,097,102.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70,986.32	76,815.30
费用类付现	14,538,195.95	12,986,185.81
押金、其他付现	3,112,764.95	3,740,271.33
捐赠等营业外支出付现	30,000.00	144,899.80
合计	17,751,947.22	16,948,172.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损益		2,710,889.41
合计		2,710,889.4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退回	20,068.97	37,755,272.54
合计	20,068.97	37,755,272.5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305,864.43
使用权资产付现	2,342,289.86	1,791,639.65
回购股权支付的现金	26,650,000.00	
定向增发发行费用付现		2,132,867.18
合计	28,992,289.86	34,230,371.2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083,264.20	-11,648,034.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43,066.22	4,721,526.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17,530.40	17,753,210.1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56,793.98	3,180,522.39
无形资产摊销	1,699,183.56	1,805,094.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89,697.45	1,668,366.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3,645.41	-699,951.02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09.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1,261.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67,306.27	1,575,407.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8,163.93	-7,196,652.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54,487.66	9,000,037.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903,928.48	-38,254,554.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056,031.99	-135,282,575.58
其他	1,852,770.68	226,06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68,280.52	-153,134,331.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6,391,469.90	410,117,246.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9,270,900.62	383,380,634.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20,569.28	26,736,611.8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6,391,469.90	309,270,900.62
其中：库存现金	118,969.52	60,965.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6,248,440.23	309,108,913.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060.15	101,021.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391,469.90	309,270,900.62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8,825,374.86	30,672,881.08	银行保证金、已冻结
合计	48,825,374.86	30,672,881.08	

其他说明：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162,921.42	7.1268	51,048,708.38
欧元			
港币	1,551.08	0.9127	1,415.67
卢比	7,212,317.63	0.0872	628,582.3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97,222.98	7.1268	15,659,168.7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卢比	9,780,000.00	0.0872	852,366.1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981,558.48	7.1268	21,248,970.98
卢比	3,549,368.48	0.0872	309,341.6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103,496.00
低价值租赁费用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合 计	103,496.0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21,019,775.98	6,891,229.77
职工薪酬	15,108,161.32	17,411,776.05
折旧与摊销	497,822.97	704,314.82
租赁费	429,335.83	879,526.76
差旅费	203,929.91	201,610.33
咨询费	127,618.73	4,534,226.34
专利费	75,708.30	5,970.00
其他	2,183,777.46	1,349,088.99
合计	39,646,130.50	31,977,743.0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9,646,130.50	31,977,743.06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惠州	惠州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	100.00%		设立
宝隆高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10,000.00 ¹	香港	香港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	深圳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	100.00%		设立
LONGLI	5,000,000.00 ²	印度	印度	背光显示模		99.99%	设立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组生产、研发、销售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厦门	厦门	背光显示模组生产	100.00%		设立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显示器件制造、销售	51.00%		设立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	深圳	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汽车零部件零售及研发,电子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注：1 币别为：港币

2 币别为：美金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4,638,097.60			5,921,632.22		48,716,465.3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4,638,097.60			5,921,632.22		48,716,465.38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7,081,123.18	14,127,462.62
财务费用	0.00	1,750,000.00
合计	17,081,123.18	15,877,462.62

其他说明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①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1.33%（2023 年 12 月 31 日：76.5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7.36%（2023 年 12 月 31 日：87.25%）。

②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77,911.36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63,298.05 万元）。

③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计息金融工具-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7.49 万元、金融工具-长期借款余额为 4,805.51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卢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9.63%（2023 年 12 月 31 日：38.77%）。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105,092.10	已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0,925,498.19	未终止确认	对于承兑人为非 6+10 商业银行的承兑票据，存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背书不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	应收账款	2,809,902.94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转让，但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应收账款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972,612.07	已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合计		16,813,105.3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105,092.10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1,972,612.07	-6,382.50
合计		3,077,704.17	-6,382.5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10,925,498.19	
应收账款	票据背书	2,809,902.94	
合计		13,735,401.13	

其他说明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59,000.00	25,059,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59,000.00	25,059,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79,857,880.22	79,857,880.2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8,727.47	978,727.4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5,895,607.69	105,895,607.6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理财产品，持有到期日较短，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差异极小；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持股比例	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新理、吕小霞。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燕	董事, 副总经理
庄世强	董事, 副总经理
陈志君	董事
钱可元	独立董事
谭胜	独立董事
段礼乐	独立董事
王珺	监事
游丽娟	监事
梁保珍	监事
刘俊丽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郑柳丹	财务总监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未满 12 个月的企业

其他说明

郑柳丹女士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不再在公司任职，董事会同意聘任韩婷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50,252.34			1,628,671.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95,727.31	412,026.2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对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丧失控制权，福隆光电于2023年5月31日完成股权变更，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披露关联交易的截止日为2024年5月31日。本期关联交易发生额为1-5月发生额。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及代收水电费	310,214.40	407,963.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对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丧失控制权，福隆光电于2023年5月31日完成股权变更，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披露关联交易的截止日为2024年5月31日。本期关联交易发生额为1-5月发生额。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140,220.62	2,293,587.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304,819.82	284,391.59	4,753,568.22	206,117.8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福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93,925.67	2,673,781.94

6、关联方承诺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7,000,000.00	87,850,000.00						
合计	7,000,000.00	87,850,0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97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700万份，行权价给为12.55元/份。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期权的公允价值是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进行估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816,295.3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852,770.68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852,770.68	0.00
合计	1,852,770.68	0.0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其中：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4,600,000.00	174,600,000.00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4,590,000.00	4,590,000.00
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大额发包合同	120,363,236.00	174,052,589.57

2020年10月10日，公司设立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0万元人民币，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实际出资17,460万元。

2021年9月13日，公司与曹超群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认缴51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51%，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实际出资459万元。

2021年12月06日，公司设立上海隆利信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万元人民币，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实际出资。

大额发包合同购建长期资产承诺系本公司为建造中大尺寸Mini-LED显示模组智能制造基地项目而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其中施工总承包工程截至期末尚未支付的合同余额为120,363,236.00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7,240,193.37	454,237,224.69
1 至 2 年	4,471,155.24	5,374,977.24
2 至 3 年	5,374,977.21	420,897.37
3 年以上	297,597.37	
3 至 4 年	297,597.37	
合计	437,383,923.19	460,033,099.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383,923.19	100.00%	22,114,330.23	5.06%	415,269,592.96	460,033,099.30	100.00%	21,222,790.39	4.61%	438,810,308.91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427,077,188.88	97.64%	22,114,330.23	5.18%	404,962,858.65	450,127,088.60	97.85%	21,222,790.39	4.71%	428,904,298.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306,734.31	2.36%			10,306,734.31	9,906,010.70	2.15%			9,906,010.70
合计	437,383,923.19	100.00%	22,114,330.23	5.18%	415,269,592.96	460,033,099.30	100.00%	21,222,790.39	4.61%	438,810,308.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7,383,923.19	22,114,330.23	5.06%
合计	437,383,923.19	22,114,330.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22,790.39	925,288.99		33,749.15		22,114,330.23
合计	21,222,790.39	925,288.99		33,749.15		22,114,330.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749.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惠州市乐瑞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33,749.15	货款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33,749.15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50,906,137.06	0.00	150,906,137.06	34.50%	2,909,281.61
客户 2	84,070,192.26	0.00	84,070,192.26	19.22%	1,280,864.34
客户 3	50,242,082.72	0.00	50,242,082.72	11.49%	930,498.66
客户 4	40,475,683.83	0.00	40,475,683.83	9.25%	1,582,900.40
客户 5	25,488,482.32	0.00	25,488,482.32	5.83%	326,252.57
合计	351,182,578.19	0.00	351,182,578.19	80.29%	7,029,797.5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88,813,680.21	869,036,141.04
合计	988,813,680.21	869,036,141.0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791,029.53	791,029.53
应收其他款项	4,112,031.80	3,404,469.11

合并范围内往来	984,266,851.72	865,006,108.48
合计	989,169,913.05	869,201,607.1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7,766,735.29	331,612,110.15
1至2年	398,121,946.48	255,067,591.50
2至3年	131,682,801.99	176,572,122.12
3年以上	191,598,429.29	105,949,783.35
3至4年	156,242,752.10	105,870,921.50
4至5年	35,278,815.34	78,861.85
5年以上	76,861.85	
合计	989,169,913.05	869,201,607.1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5,466.08	190,766.76				356,232.84
合计	165,466.08	190,766.76				356,232.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子公司往来款	600,242,805.72	1年以内、1-2年	60.68%	
其他应收款 2	子公司往来款	282,702,866.77	1-2年、2-3年、3年以上	28.58%	
其他应收款 3	子公司往来款	50,598,751.50	1年以内、1-2年、2-3年	5.12%	

其他应收款 4	子公司往来款	35,475,444.48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3.59%	
其他应收款 5	子公司往来款	14,156,067.0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1.43%	
合计		983,175,935.47		99.4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910,000.00		43,910,000.00	43,910,000.00		43,910,000.00
合计	43,910,000.00		43,910,000.00	43,910,000.00		43,91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惠州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深圳市隆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400,000.00						25,400,000.00	
深圳市隆圆泰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深圳市隆利视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43,910,000.00						43,91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246,239.44	3,036,536.31	25,125,020.05	6,126,615.53

其他业务	3,706,745.11	569,657.30	7,885,132.77	4,021,074.12
合计	23,952,984.55	3,606,193.61	33,010,152.82	10,147,689.6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3,952,984.55	3,606,193.61					23,952,984.55	3,606,193.61
其中：								
主营业务	20,246,239.44	3,036,536.31					20,246,239.44	3,036,536.31
其他业务	3,706,745.11	569,657.30					3,706,745.11	569,657.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23,952,984.55	3,606,193.61					23,952,984.55	3,606,193.61
其中：								
内销	21,832,589.91	1,123,160.59					21,832,589.91	1,123,160.59
外销	2,120,394.64	2,483,033.02					2,120,394.64	2,483,033.0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1,971.21
合计		-1,391,971.21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64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7,132.2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91,261.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48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8,209.20	
合计	5,657,055.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6%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